



小米集团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以不同投票權控制的有限公司)

2019年中期報告

股份代號：1810

本中期報告(英文及中文版)已於本公司網站www.mi.com及聯交所網站www.hkexnews.hk登載。凡選擇閱覽在上述網站登載之公司通訊(包括但不限於年報、財務報告摘要(如適用)、中期報告、中期報告摘要(如適用)、會議通告、上市文件、通函及代表委任表格)以代替其任何或全部印刷本之股東,均可要求索取中期報告之印刷本。

已選擇或被視為已同意以電子方式收取公司通訊或在收取或瀏覽本公司網站登載之中期報告時遇到困難的股東,可於提出要求後免費獲發中期報告印刷本。

股東可隨時向香港證券登記處(郵寄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M樓)發出合理書面通知,或透過電郵地址xiaomi.ecom@computershare.com.hk發出通知,要求更改所選擇收取本公司日後所有公司通訊的方式(收取印刷本或透過本公司網站以電子方式收取)及語言版本(僅收取英文版;或僅收取中文版;或同時收取中、英文版)。

目錄

公司資料	4
摘要	6
主席報告	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15
其他資料	33
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	49
合併損益表	50
合併綜合收益表	51
合併資產負債表	52
合併權益變動表	54
合併現金流量表	56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58
釋義	11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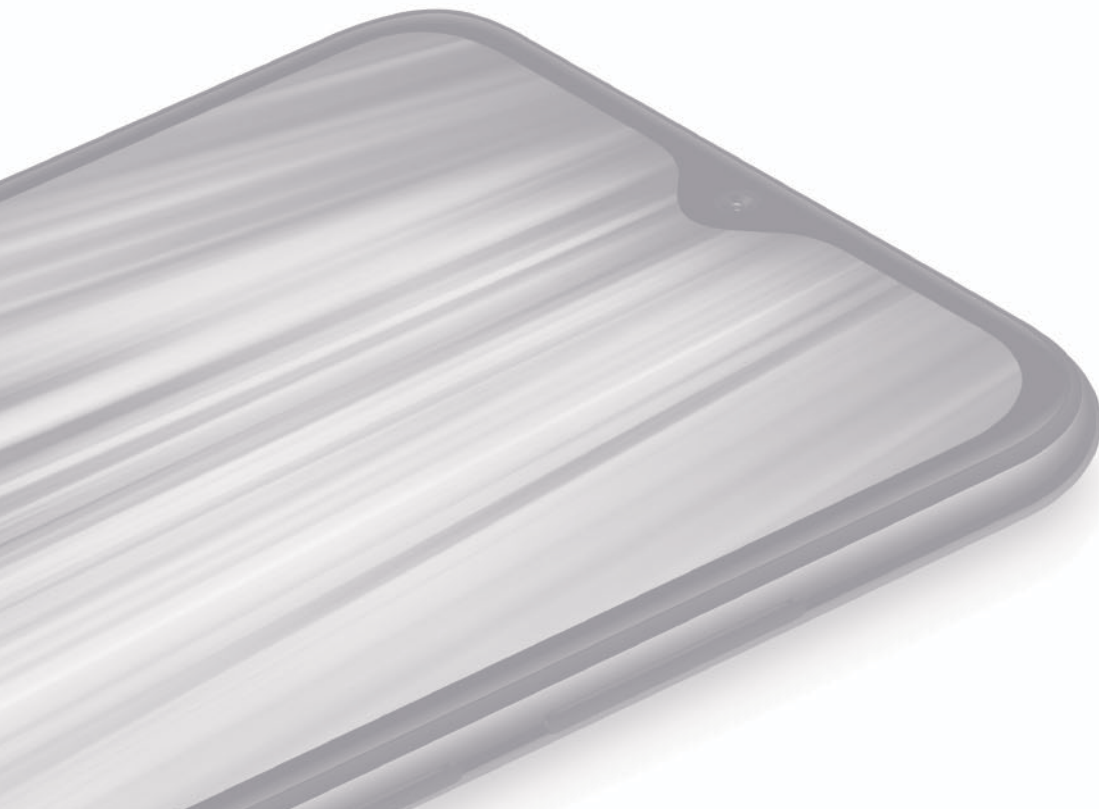


64MP
AI SUPER CAMERA

64MP
AI SUPER CAMERA



我們始終堅持做
「感動人心、價格厚道」的好產品，
讓全球每個人
都能享受科技帶來的美好生活



公司資料

董事會

執行董事

雷軍(董事長)
林斌

非執行董事

許達來
劉芹

獨立非執行董事

陳東升
李家傑^{附註}
王舜德

審核委員會

王舜德(主席)
陳東升
許達來

薪酬委員會

陳東升(主席)
雷軍
王舜德

提名委員會

李家傑^{附註}(主席)
林斌
王舜德

企業管治委員會

陳東升(主席)
李家傑^{附註}
王舜德

聯席公司秘書

林冠男
蘇嘉敏

授權代表

林斌
蘇嘉敏

核數師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註冊辦事處

Maple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
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中國大陸總部及主要營業地點

中華人民共和國
北京市
海淀區
清河中街68號
華潤五彩城寫字樓

香港主要營業地點

香港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54樓

香港法律顧問

世達國際律師事務所
香港
皇后大道中15號
置地廣場
公爵大廈42樓

合規顧問

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
香港
皇后大道中181號
新紀元廣場
低座27樓

香港證券登記處

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香港
灣仔
皇后大道東183號
合和中心
17樓1712至1716室

主要股份過戶處

Maples Fund Services (Cayman) Limited
PO Box 1093, Boundary Hall
Cricket Square
Grand Cayman, KY1-1102
Cayman Islands

主要往來銀行

招商銀行北京分行首體支行

股份代號

1810

公司網址

www.mi.com

摘要

	未經審核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2019年 6月30日	2018年 6月30日	同比變動	2019年 3月31日	環比變動
	(人民幣百萬元，除非另有說明)				
收入	51,951.1	45,235.5	14.8%	43,756.8	18.7%
毛利	7,258.7	5,651.8	28.4%	5,215.6	39.2%
經營利潤／(虧損)	2,336.1	(7,592.0)	不適用	3,614.1	-35.4%
除所得稅前利潤	2,434.3	14,908.4	無意義 ¹	3,717.1	-34.5%
期間利潤	1,955.6	14,632.6	無意義 ¹	3,191.7	-38.7%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經調整淨利潤	3,635.1	2,116.8	71.7%	2,080.7	74.7%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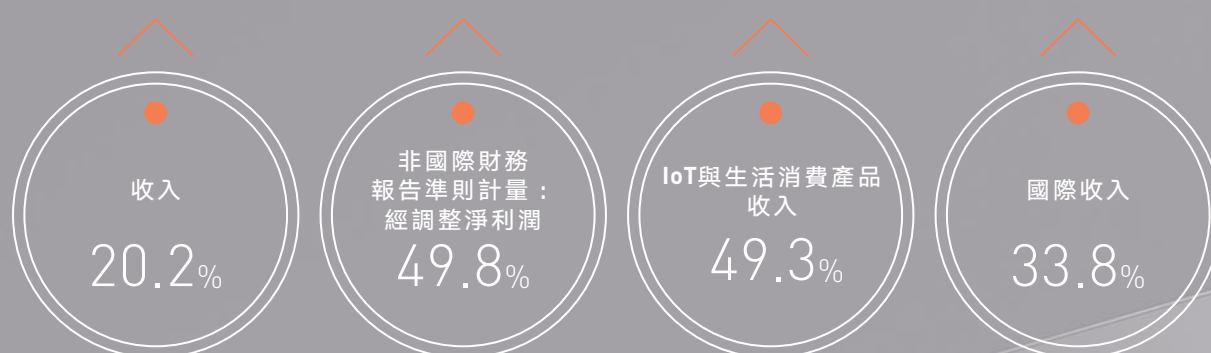
(1) 由於2018年第二季度自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所得一次性收益人民幣225億元，以及一次性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人民幣99億元，因此作出比較並無意義。

	未經審核		
	截至以下日期止六個月		
	2019年 6月30日	2018年 6月30日	同比變動
	(人民幣百萬元，除非另有說明)		
收入	95,708.0	79,647.8	20.2%
毛利	12,474.3	9,953.2	25.3%
經營利潤／(虧損)	5,950.3	(4,227.5)	不適用
除所得稅前利潤	6,151.5	8,219.4	-25.2%
期間利潤	5,147.3	7,605.2	-32.3%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			
經調整淨利潤	5,715.8	3,816.1	49.8%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按年增幅



附註：

(1) 2019年6月的MIUI月活躍用戶。

(2) 截至2019年6月30日已連接的IoT設備(不包括智能手機及筆記本電腦)。

主席報告

各位股東：

本人欣然向股東呈報我們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中期報告。



整體財務表現



智能手機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



互聯網服務



境外市場



策略升級

1. 整體財務表現

2019年第二季度收入達到人民幣520億元，同比增長14.8%。毛利率較去年同期的12.5%增長至14.0%。經調整淨利潤較去年同期增長71.7%，達到人民幣36億元。截至2019年6月30日，我們的現金總儲備已經達到人民幣511億元。

我們在年初啟動的「手機+AIoT」雙引擎戰略取得成效，我們的用戶群不斷擴大且接入平台的設備數量持續增長。2019年6月，MIUI月活躍用戶達到278.7百萬，同比增長34.7%。截至2019年6月30日，IoT平台已連接的IoT設備（不包括智能手機及筆記本電腦）數量達到約196百萬台，同比增長69.5%。此外，人工智慧助理「小愛同學」的月活躍用戶於2019年6月達到49.9百萬人，同比增長88.3%。

2019年至今我們獲得多項國際殊榮：我們僅用9年時間進入2019年世界500強，成為今年榜上世界500強企業中最年輕的公司。除此之外，我們首次躋身於2019年BrandZ全球品牌價值100強，以198億美元的品牌價值位列第74名。我們亦是2019福布斯中國50最具創新力企業之一。

2. 智能手機

2019年第二季度智能手機分部的收入較去年同期增長5.0%，達到人民幣320億元。本季智能手機銷量達到3,210萬部。根據Canalys的統計，2019年第二季度我們的智能手機出貨量排名全球第四，智能手機全球出貨量的市場佔有率從2018年第二季度的9.5%增加到2019年第二季度的9.7%。

我們的多品牌策略持續取得成效。專注先進技術的研發、立足中高端市場、建立線上線下融合的新零售渠道的小米品牌，和追求極致性價比並專注線上渠道的Redmi品牌均取得不俗的業績。Redmi品牌在繼發佈新旗艦K20系列後，建構了涵蓋廣泛價格段的完整Redmi智能手機產品系列。尤其是，Redmi Note 7系列產品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全球銷量達到2,000萬台，自2019年1月10日發佈後僅用大概七個月時間取得佳績。此外，K20系列發佈首月全球出貨量已超過了100多萬台。2019年7月2日，小米品牌推出了全新產品線小米CC系列，發佈了小米CC9、小米CC9e及小米CC9美圖定製版。小米CC系列是屬於全球年輕客戶的潮流手機，極度重視外形及功能的感知體驗，打造潮流的外觀設計及一流的拍照效果。我們針對女性市場，與美圖公司（「美圖」）合作推出小米CC9美圖定製版，憑藉小米的產品開發及供應鏈管理能力，結合美圖的影像技術及對女性使用者人群的卓越理解，為用戶提供了良好的拍照與美化體驗，為小米持續拓展多元市場，奠定良好基礎。

得益於多品牌戰略的成功實施我們的產品贏得市場廣泛認可。本季度我們的智能手機平均售價（「ASP」）持續提升，在中國大陸和境外市場較去年同期分別提升了13.3%和6.7%。2019年第二季度，售賣價格為人民幣2,000元或以上的智能手機佔智能手機分部總收入的32.3%。

伴隨中國大陸5G商用牌照的發放，5G技術正式進入商用階段，這可能在未來帶動一輪新的全面的換機潮，並提振國內市場的總體需求。小米自2016年起就成立了5G預研團隊，提前對5G技術展開了深入的研究。現

主席報告

在，小米已經為5G的正式商用做好了準備。小米首款5G智能手機小米MIX 3 5G版已於歐洲多個國家正式發售，下半年第二款5G智能手機也即將在中國上市。

智能手機分部的毛利率由2019年第一季度的3.3%增長至2019年第二季度的8.1%。在市場從4G到5G切換的時期，我們會繼續投資研發相關技術，同時維持穩健的現金流以及盈利能力，以加強投資能力，在5G技術廣泛應用時把握5G的市場機會。

3.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

2019年第二季度，IoT與生活消費產品分部收入為149億元，較去年同期增長44.0%。我們的智能電視業務在中國大陸及境外市場均持續保持強勢領先地位。2019年第二季度小米電視的全球出貨量為270萬台，同比增長41.1%。根據奧維雲網統計，小米電視出貨量在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穩居中國大陸市場份額的第一位。截至2019年第二季度，我們的智能電視在印度智能電視市場也保持連續五個季度銷量第一。我們致力在全球拓展智能電視業務，根據奧維雲網，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我們的電視出貨量達到了全球前五位。

大家電是小米AIoT策略的重要元素。我們會堅持創新，強調設計與智能用戶體驗，並著力推動智能家居的互聯互通。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米家空調出貨量達到約100萬台。與此同時，我們也進軍了智能廚具市場。

我們在2019年第二季度持續豐富IoT產品組合。在筆記本方面，隨著新品發佈，我們的市場份額穩步提升，2019年5月28日Redmi品牌發佈了首款14吋輕薄筆記本並廣受歡迎。根據IDC諮詢(北京)有限公司(「IDC」)統計，我們在中國大陸地區筆記型電腦出貨量市場份額從2018年第二季度的5.5%增加到2019年第二季度的8.7%。小米手環實現2019年第一季度可穿戴設備市場出貨量排名全球第一。此外，小米手環4在2019年6月14日上市後僅8天出貨量就超過100萬支。與之同時我們還發佈了一系列米家新品，包括英語學習機「小愛老師」、小米米家智慧門鎖、支持小愛同學的洗烘一體機等多款爆品，依然延續了小米注重設計和品質的理念。

我們不斷豐富產品間的互聯互通，真正提升了用戶體驗。在用戶透過小米智慧門鎖開門時，小愛同學會歡迎用戶回家，米家空氣淨化器、米家互聯網空調等多種智能設備均會自動啟動。米家互聯網洗烘一體機Pro可以通過小愛同學語音操作，並且支持智能洗滌劑投放功能。

4. 互聯網服務

在2019年第二季度，我們的用戶群持續增長。MIUI月活躍用戶由2018年6月的206.9百萬人增長至2019年6月的278.7百萬人，同比增長34.7%。2019年6月，中國大陸的MIUI月活躍用戶為115.1百萬人。智能電視及小米盒子的月活躍用戶於2019年6月達到了22.6百萬人，同比增長53.8%。

2019年第二季度互聯網服務收入達到人民幣46億元，同比增長15.7%。廣告業務收入達人民幣25億元，同比略降0.6%，由於中國大陸廣告市場疲軟，尤其是貢獻我們主要廣告收入的其他互聯網公司廣告開支減少。我們於過往幾個季度繼續實行拓展廣告客戶群的戰略。通過延伸到更多的垂直領域，例如金融服務，以及中小型廣告客戶群，我們將更加健康地發展我們的廣告服務以達至未來增長。我們的遊戲收入達人民幣675.1百萬元，同比降低4.1%。然而，遊戲業務的毛利由2018年第二季度的人民幣212.5百萬元增加至2019年第二季度的人民幣408.2百萬元，同比增加92.1%。遊戲毛利率由2018年第二季度的30.2%上升至2019年第二季度的60.5%，是由於我們優化遊戲分銷且自毛利率較高的內容提供商的所得遊戲收入增長較快。其他互聯網增值服務收入達人民幣14億元，同比增長89.9%，主要原因是金融科技業務和有品電商平台收入的迅速增長。

我們致力於豐富互聯網服務及內容，加強廣告業務。許多我們的互聯網服務在智能手機平台上處於領先地位：根據2019年6月在中國大陸小米手機的月活躍用戶數量，我們的小米應用商店、小米瀏覽器、小米安全中心、小米音樂都在同類App中排名第一，小米視頻排名第二。此外，我們的信息流服務以月活躍用戶數計，在中國大陸小米智能手機上的信息流服務中排名第一，於2019年6月月活躍用戶達到71.0百萬，同比增長31.0%。按2019年第二季度的搜索查詢量計，我們的搜索服務亦在我們的中國大陸智能手機上排名第一。小米的全局搜索擁有多個搜索入口，例如瀏覽器、負一屏、桌面搜索框及小愛同學，方便用戶體驗。我們多樣的服務內容和多維度的數據讓我們能夠不斷提升演算法能力和提升用戶體驗。信息流及搜索等服務有助於豐富我們的廣告客戶群。

主席報告

中國大陸智能手機廣告及遊戲以外的互聯網服務收入，包括有品電商平台、金融科技業務、電視互聯網服務及海外互聯網服務所產生的收入，對互聯網服務總收入的貢獻佔比在2019年第二季度達到36.0%，其數額較2018年第二季度增長了108.8%。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有品電商平台的商品交易總額（「GMV」）達到人民幣38億元，同比增長113.9%。2019年6月，有品超過65%的GMV來自於非小米手機用戶。

2019年第二季度，金融科技業務的收入達到人民幣792.0百萬元，同比增長62.7%。我們現時金融科技業務主要為消費貸款及供應鏈融資。基於良好的風控模型以及技術能力及廣泛用戶基礎及供應鏈夥伴，我們具有穩固業務基礎及增長潛力。同時，我們也在積極拓展其他金融科技業務機會。

我們電視互聯網服務也日益增長及多元化，電視互聯網服務收入主要來自於廣告費、付費訂閱和應用商店。2019年6月，我們的付費訂閱者有逾3百萬人，同比增長83.1%。我們的會員服務內容豐富，包括視頻會員、體育會員及兒童會員。我們的會員訂閱服務也已經拓展到小米之外的電視品牌，服務更廣大的用戶群。

伴隨著我們智能手機業務在境外的快速增長，我們來自境外互聯網服務收入也大幅增長。我們持續建立及加強境外市場的服務組合。在印度，小米智能手機平台上小米瀏覽器按2019年6月的月活躍用戶於印度所有瀏覽器排名第一。2019年第二季度小米境外市場每名用戶平均收入（「每名用戶平均收入」）同比增長133.0%。

5. 境外市場

2019年第二季度，境外市場繼續保持強勁增長，收入增長至人民幣219億元，同比增長33.1%。我們將繼續發力建設以及擴展海外市場的新零售網絡。截至2019年6月30日，海外Mi Home門店共計520家，同比增長92.6%，其中印度有79家。此外，截止2019年6月30日，我們在印度擁有超過1,790家專注於二線城市及農村的Mi Store門店。

根據Canalys的資料，2019年第二季度，我們的智能手機出貨量在40多個國家和地區中位列5強。根據IDC數據，我們的智能手機在印度連續八個季度保持出貨量第一。此外，根據Canalys數據，2019年第二季度，我們的智能手機在西歐市場的出貨量排名第四，同比增長53.2%。2019年第二季度，我們在西班牙公開市場渠道智能手機出貨量位列第二。與此同時，我們正於歐洲佈局運營商渠道。例如，我們的旗艦智能手機如小米MIX 3和小米9系列已經在英國、法國、西班牙、意大利、瑞士等國家的運營商渠道開售。

6. 策略升級

AIoT

我們在2019年第二季度持續推進「手機+AIoT」雙引擎戰略。我們的AIoT平台持續保持領先地位，截至2019年6月30日，我們的IoT平台已連接的IoT設備（不包括智能手機及筆記本電腦）數達到約196百萬件，同比增長69.5%。擁有五件及以上連接至小米IoT平台的設備（不包括智能手機及筆記本電腦）的使用者數增加至約3百萬人，同比增長78.7%。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小米AI音箱的出貨量超過4百萬台。於2019年6月，小愛同學有49.9百萬名月活躍用戶，是中國最活躍的人工智能語音交互平台之一。在2019年6月有45%的小米AI音箱月活躍用戶該月至少一次通過語音控制來使用其IoT設備。

我們持續開放我們的AIoT平台，以建立更有活力的AIoT生態系統。米家app月活躍用戶在2019年第二季度達到30.4百萬人，其中在中國大陸非小米智能手機用戶佔比達一半以上。我們將持續打造AIoT開放平台，吸引更多第三方及用戶加入。

本集團的AIoT戰略委員會持續促進AIoT技術的開發，搭建全面AIoT的智慧生態，加強研發並實現各業務分部間的協同，提高智能設備互聯互通的效率和用戶體驗。例如，我們在不斷推進智能手機及筆記本電腦可無縫傳輸檔案，智能手機及智能電視之間可進行智能投屏。

主席報告

投資

截止至2019年6月30日，小米共投資超過270家公司，總賬面價值人民幣287億元，同比增長20.8%。我們亦將投資擴展至供應鏈公司，以加強與主要零部件供應商的合作關係，增強先進技術採購及製造能力。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我們已投資12家供應鏈公司，其中有三家被投資企業已經在中國科創板上市。我們始終相信我們的投資不僅使我們能夠與被投資公司建立密切的合作關係，亦能為我們提供持續的投資收益。2019年第二季度，我們自處置投資錄得稅後淨收益人民幣551.8百萬元。

雷軍
主席

香港
2019年8月20日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2019年第二季度與2018年第二季度比較

下表載列2019年第二季度與2018年第二季度的比較數字：

	未經審核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6月30日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51,951.1	45,235.5
銷售成本	(44,692.4)	(39,583.7)
毛利	7,258.7	5,651.8
銷售及推廣開支	(2,295.3)	(2,075.7)
行政開支	(723.5)	(10,456.9)
研發開支	(1,556.1)	(1,363.6)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670.7)	526.9
分佔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虧損	(12.1)	(128.5)
其他收入	406.4	207.3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71.3)	46.7
經營利潤/(虧損)	2,336.1	(7,592.0)
財務收入/(費用)淨額	98.2	(32.3)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	—	22,532.7
除所得稅前利潤	2,434.3	14,908.4
所得稅費用	(478.7)	(275.8)
期間利潤	1,955.6	14,632.6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經調整淨利潤	3,635.1	2,116.8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收入

2019年第二季度，收入同比增加14.8%至人民幣520億元。下表載列我們於2019年第二季度及2018年第二季度按業務劃分的收入：

	未經審核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6月30日	
	金額	佔總收入 百分比	金額	佔總收入 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除非另有說明)			
智能手機	32,021.0	61.6%	30,501.1	67.4%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	14,944.7	28.8%	10,378.8	22.9%
互聯網服務	4,580.2	8.8%	3,958.2	8.8%
其他	405.2	0.8%	397.4	0.9%
總收入	51,951.1	100.0%	45,235.5	100.0%

智能手機

智能手機分部收入由2018年第二季度的人民幣305億元增加5.0%至2019年第二季度的人民幣320億元，是由於智能手機平均售價上升。2019年第二季度，我們售出約32.1百萬部智能手機，而2018年第二季度售出約32.0百萬部。2019年第二季度，智能手機的平均售價為每部人民幣998.7元，而2018年第二季度為每部人民幣952.3元。平均售價上升主要是由於我們不斷優化產品組合。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分部收入由2018年第二季度的人民幣104億元增加44.0%至2019年第二季度的人民幣149億元，主要是由於智能電視、空調和小米手環、米家電動滑板車及小米淨水器等其他IoT產品需求快速增長。智能電視及筆記本電腦的收入由2018年第二季度的人民幣42億元增加30.6%至2019年第二季度的人民幣55億元。

互聯網服務

互聯網服務分部收入由2018年第二季度的人民幣40億元增加15.7%至2019年第二季度的人民幣46億元，主要是由於其他互聯網增值服務增長。MIUI的月活躍用戶由2018年6月的206.9百萬人增加34.7%至2019年6月的278.7百萬人。

其他

其他收入由2018年第二季度的人民幣397.4百萬元增加2.0%至2019年第二季度的人民幣405.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硬件銷售增長導致保外服務收入增加以及物料銷售收入增加所致。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2018年第二季度的人民幣396億元增加12.9%至2019年第二季度的人民幣447億元。

	未經審核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2019年6月30日		2018年6月30日	
	金額	佔總收入 百分比	金額	佔總收入 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除非另有說明)				
智能手機	29,431.5	56.7%	28,458.9	62.9%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	13,272.8	25.5%	9,399.5	20.8%
互聯網服務	1,574.8	3.0%	1,473.0	3.3%
其他	413.3	0.8%	252.3	0.5%
總銷售成本	44,692.4	86.0%	39,583.7	87.5%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智能手機

智能手機分部銷售成本由2018年第二季度的人民幣285億元增加3.4%至2019年第二季度的人民幣294億元，主要是由於智能手機銷售額上升。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分部銷售成本由2018年第二季度的人民幣94億元增加41.2%至2019年第二季度的人民幣133億元，主要是由於智能電視、空調及其他IoT產品的銷售額上升所致。

互聯網服務

互聯網服務分部銷售成本由2018年第二季度的人民幣15億元增加6.9%至2019年第二季度的人民幣16億元，主要是由於用戶流量及參與度提升導致基礎設施服務開支增加。

其他

其他分部銷售成本由2018年第二季度的人民幣252.3百萬元增加63.8%至2019年第二季度的人民幣413.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提供保外服務成本增加及物料銷售成本增加。

毛利及毛利率

基於上文所述，毛利由2018年第二季度的人民幣57億元增加28.4%至2019年第二季度的人民幣73億元。智能手機分部毛利率由2018年第二季度的6.7%升至2019年第二季度的8.1%，主要是由於我們新推出智能手機型號受到歡迎及我們在4G到5G技術的轉換早期的穩健經營。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分部毛利率由2018年第二季度的9.4%增至2019年第二季度的11.2%，主要是由於智能電視業務的毛利率增加。互聯網服務分部毛利率由2018年第二季度的62.8%升至2019年第二季度的65.6%，主要是由於遊戲及其他互聯網增值服務的毛利率增加。

基於上文所述，毛利率由2018年第二季度的12.5%增至2019年第二季度的14.0%。

銷售及推廣開支

銷售及推廣開支由2018年第二季度的人民幣21億元增加10.6%至2019年第二季度的人民幣23億元，主要是由於包裝與運輸開支增加，以支持我們硬件業務在國內外市場的增長，惟部分被廣告開支的下降所抵銷。宣傳與廣告開支由2018年第二季度的人民幣786.5百萬元下降13.4%至2019年第二季度的人民幣681.0百萬元。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2018年第二季度的人民幣104.569億元減少93.1%至2019年第二季度的人民幣723.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2018年第二季度一次性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行政開支扣除一次性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後，由2018年第二季度的人民幣527.2百萬元增加37.2%至2019年第二季度的人民幣723.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行政管理人員薪酬增加，這是由於業務增長導致人手增加。

研發開支

研發開支由2018年第二季度的人民幣14億元增加14.1%至2019年第二季度的人民幣16億元，主要是由於研究項目的研發擴大以及研發人員薪金及花紅有所增加。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投資公允價值變動由2018年第二季度的收益人民幣526.9百萬元變為2019年第二季度的虧損人民幣670.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我們於2019年第二季度的股權及優先股投資的公允價值虧損。

分佔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虧損

分佔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虧損由2018年第二季度的淨虧損人民幣128.5百萬元變為2019年第二季度的淨虧損人民幣12.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應佔iQIYI, Inc (納斯達克股份代號：IQ)的虧損減少及應佔四川新網銀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收益增加。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2018年第二季度的人民幣207.3百萬元增加96.0%至2019年第二季度的人民幣406.4百萬元，是由於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短期投資的投資收入增加。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由2018年第二季度的淨收益人民幣46.7百萬元變為2019年第二季度的淨虧損人民幣71.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2019年第二季度確認匯兌虧損，而2018年第二季度則確認匯兌收益。

財務收入／(費用)淨額

2018年第二季度的財務費用淨額為人民幣32.3百萬元，而2019年第二季度的財務收入淨額為人民幣98.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利息收入增加，而利息收入增加主要是由於銀行存款增加導致所收利息增加。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入賬列為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我們於2019年第二季度並無產生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而2018年第二季度產生收益人民幣225億元。全球發售完成後，所有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自動轉換為B類普通股(「B類股份」)，因此我們於2018年第四季度及之後不再產生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由2018年第二季度的人民幣275.8百萬元增加至2019年第二季度的人民幣478.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經營活動盈利能力上升所致。

期間利潤

基於上文所述，2018年第二季度及2019年第二季度分別錄得利潤人民幣146億元及利潤人民幣20億元。

2019年第二季度與2019年第一季度比較

下表載列2019年第二季度與2019年第一季度的比較數字：

	未經審核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2019年6月30日	2019年3月31日
	(人民幣百萬元)	
收入	51,951.1	43,756.8
銷售成本	(44,692.4)	(38,541.2)
毛利	7,258.7	5,215.6
銷售及推廣開支	(2,295.3)	(1,844.7)
行政開支	(723.5)	(632.0)
研發開支	(1,556.1)	(1,650.6)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670.7)	2,632.7
分佔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虧損	(12.1)	(145.4)
其他收入	406.4	60.2
其他虧損淨額	(71.3)	(21.7)
經營利潤	2,336.1	3,614.1
財務收入淨額	98.2	103.0
除所得稅前利潤	2,434.3	3,717.1
所得稅費用	(478.7)	(525.4)
期間利潤	1,955.6	3,191.7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經調整淨利潤	3,635.1	2,080.7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收入

2019年第二季度的收入環比增加18.7%至人民幣520億元。下表載列2019年第二季度及2019年第一季度按業務劃分的收入：

	未經審核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2019年6月30日		2019年3月31日	
	金額	佔總收入 百分比	金額	佔總收入 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除非另有說明)			
智能手機	32,021.0	61.6%	27,008.7	61.7%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	14,944.7	28.8%	12,043.0	27.5%
互聯網服務	4,580.2	8.8%	4,257.3	9.7%
其他	405.2	0.8%	447.8	1.1%
總收入	51,951.1	100.0%	43,756.8	100.0%

智能手機

智能手機分部收入由2019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270億元增加18.6%至2019年第二季度的人民幣320億元，是由於銷量及平均售價增長。2019年第二季度，我們售出約32.1百萬部智能手機，而2019年第一季度售出約27.9百萬部。2019年第二季度，我們智能手機的平均售價為每部人民幣998.7元，而2019年第一季度為每部人民幣968.3元。平均售價增加主要是由於我們不斷優化產品組合。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分部收入由2019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120億元增加24.1%至2019年第二季度的人民幣149億元，主要是由於智能電視、筆記本電腦、空調和小米手環、小米米家電動滑板車及小米淨水器等其他IoT產品需求強勁增長。智能電視及筆記本電腦的收入由2019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50億元增加8.1%至2019年第二季度的人民幣55億元。

互聯網服務

互聯網服務分部收入由截至2019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43億元增加7.6%至2019年第二季度的人民幣46億元，主要是由於廣告業務及其他互聯網增值服務增長。MIUI的月活躍用戶由2019年3月的260.9百萬人增加6.8%至2019年6月的278.7百萬人。

其他

其他收入由2019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447.8百萬元減少9.5%至2019年第二季度的人民幣405.2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物料銷售收入減少。

銷售成本

我們的銷售成本由2019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385億元增加16.0%至2019年第二季度的人民幣447億元。

	未經審核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2019年6月30日		2019年3月31日	
	金額	佔總收入 百分比	金額	佔總收入 百分比
	(人民幣百萬元，除非另有說明)			
智能手機	29,431.5	56.7%	26,123.7	59.7%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	13,272.8	25.5%	10,594.3	24.2%
互聯網服務	1,574.8	3.0%	1,387.7	3.2%
其他	413.3	0.8%	435.5	1.0%
總銷售成本	44,692.4	86.0%	38,541.2	88.1%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智能手機

智能手機分部銷售成本由2019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261億元增加12.7%至2019年第二季度的人民幣294億元，主要是由於智能手機銷售額增加。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分部銷售成本由2019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106億元增加25.3%至2019年第二季度的人民幣133億元，主要是由於智能電視、筆記本電腦、空調及其他IoT產品的銷售額增加。

互聯網服務

互聯網服務分部銷售成本由2019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14億元增加13.5%至2019年第二季度的人民幣16億元，主要是由於其他互聯網增值服務的銷售成本增加。

其他

其他分部銷售成本由2019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435.5百萬元減少5.1%至2019年第二季度的人民幣413.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物料銷售的銷售額減少所致。

毛利及毛利率

基於上文所述，毛利由2019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52億元增加39.2%至2019年第二季度的人民幣73億元。智能手機分部毛利率由2019年第一季度的3.3%升至2019年第二季度的8.1%，主要是由於我們新推出的智能手機型號受到歡迎及我們在4G到5G技術轉換時期的穩健經營。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分部毛利率由2019年第一季度的12.0%降至2019年第二季度的11.2%。互聯網服務分部毛利率由2019年第一季度的67.4%降至2019年第二季度的65.6%，主要是由於遊戲業務的毛利率減少所致。

基於上文所述，整體毛利率由2019年第一季度的11.9%升至2019年第二季度的14.0%。

銷售及推廣開支

銷售及推廣開支由2019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18億元增加24.4%至2019年第二季度的人民幣23億元，主要是由於廣告開支和包裝與運輸開支增加。廣告開支增加主要是由於線上購物節的開支以及我們於海外加強推廣智能手機。包裝與運輸開支增加是由於2019年第二季度海外市場運送的智能手機出貨量增加。

行政開支

行政開支由2019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632.0百萬元增加14.5%至2019年第二季度的人民幣723.5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擴張業務的專業服務費增加。

研發開支

研發開支由2019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17億元減少5.7%至2019年第二季度的人民幣16億元。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投資公允價值變動由2019年第一季度的收益人民幣26億元變為2019年第二季度的虧損人民幣7億元，主要是由於2019年第二季度的股權及優先股投資公允價值虧損。

分佔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虧損

分佔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虧損由2019年第一季度的淨虧損人民幣145.4百萬元減少91.7%至2019年第二季度的淨虧損人民幣12.1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應佔iQIYI, Inc (納斯達克股份代號：IQ)的虧損減少所致。

其他收入

其他收入由2019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60.2百萬元增加574.5%至2019年第二季度的人民幣406.4百萬元，主要是由於收取我們被投資公司的股利收入以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短期投資的投資收入增加。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其他虧損淨額

其他虧損淨額由2019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21.7百萬元增加228.7%至2019年第二季度的人民幣71.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2019年第二季度確認匯兌損失，而2019年第一季度則確認匯兌收益。

財務收入淨額

財務收入淨額由2019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103.0百萬元減少4.6%至2019年第二季度的人民幣98.2百萬元。

所得稅費用

所得稅費用由2019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525.4百萬元減至2019年第二季度的人民幣478.7百萬元，主要是由於遞延稅項負債減少。

期間利潤

基於上文所述，2019年第一季度及2019年第二季度，我們分別錄得利潤人民幣32億元及利潤人民幣20億元。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經調整淨利潤

為補充我們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及呈列的綜合業績，我們採用經調整淨利潤作為額外財務計量。我們將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經調整淨利潤（「經調整淨利潤」）定義為期間利潤，經加回以下各項調整：(i)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ii)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iii)投資公允價值變動淨值及(iv)收購導致的無形資產攤銷、(v)基金投資者的金融負債價值變動及(vi)所得稅影響。

經調整淨利潤並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所要求或並非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呈列。我們認為連同相應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一併呈列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可免除管理層認為對我們經營業績沒有指標作用的項目的潛在影響（例如若干非現金項目和若干投資交易的影響），為投資者及管理層提供關於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相關財務及業務趨勢的有用信息。我們亦認為，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適用於評估本集團的經營表現。然而，該項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計量僅限用作分析工具，閣下不應將其與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報告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分開考慮或視作替代分析。此外，該項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財務計量的定義或會與其他公司所用類似定義不同，因此未必可與其他公司採用的相若計量比較。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未經審核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調整							
	呈報	可轉換 可贖回 優先股 公允價值 變動	以股份 為基礎的 薪酬	投資 公允價值 變動淨值 ⁽¹⁾	收購 所得無形 資產攤銷 ⁽²⁾	基金 投資者的 金融負債 公允價值 變動 ⁽³⁾	所得稅 影響 ⁽⁴⁾	非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
期間利潤	5,147,302	—	1,018,297	(379,097)	1,546	53,700	(125,964)	5,715,784
淨利潤率	5.4%							6.0%

(人民幣千元，除非另有說明)

	未經審核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調整							
	呈報	可轉換 可贖回 優先股 公允價值 變動	以股份 為基礎的 薪酬	投資 公允價值 變動淨值 ⁽¹⁾	收購 所得無形 資產攤銷 ⁽²⁾	基金 投資者的 金融負債 公允價值 變動 ⁽³⁾	所得稅 影響 ⁽⁴⁾	非國際財務 報告準則
期間利潤	7,605,236	(12,461,345)	11,015,559	(2,257,276)	1,388	—	(87,437)	3,816,125
淨利潤率	9.5%							4.8%

(人民幣千元，除非另有說明)

附註：

(1) 包括股權投資及優先股投資公允價值變動，扣除期間出售的投資(包括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與自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轉入之按權益法計量投資)累計公允價值變動、投資減值撥備，及對聯營公司失去重大影響力的重新計量與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轉為按權益法計量投資的重新計量。

(2) 指收購導致的無形資產攤銷。

(3) 指基金公允價值變動導致的應付基金投資者的金融負債價值變動。

(4) 非國際財務報告準則調整的所得稅影響。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除透過2018年7月全球發售籌集的資金外，我們過往主要以經營所得現金及銀行借款滿足現金需求。截至2019年6月30日及2019年3月31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為人民幣349億元及人民幣265億元。

附註：

本集團在現金管理中考慮的現金儲備包括但不限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短期銀行存款以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短期投資。截至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現金總儲備較2019年3月31日的人民幣376億元增加35.9%至人民幣511億元。

合併現金流量表

	未經審核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2019年6月30日	2019年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	11,033,207	(117,783)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5,658,342)	(2,372,212)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淨額 ^[1]	2,377,695	(485,69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7,752,560	(2,975,691)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6,473,131	30,230,14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匯率變動影響	695,337	(781,325)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4,921,028	26,473,131

附註：

(1) 除[1]主要由互聯網金融業務產生的應收貸款及利息以及應收貸款減值撥備增長；[2]金融保理業務產生的貿易應付款項增長；及[3]互聯網金融業務產生的受限制現金減少外，2019年第二季度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37億元，2019年第一季度的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5億元。除互聯網金融業務借款變動外，2019年第二季度及2019年第一季度的融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分別為人民幣8億元及人民幣1億元。本附註資料來源於本集團管理賬目，該等賬目未經本集團核數師審核或審閱。編製管理賬目所用會計政策與編製本中期報告其他數據所用者一致。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負債資本比率

於2019年3月31日及2019年6月30日，我們的負債資本比率分別為-32.6%及-46.0%，表明處於現金淨額狀況。負債資本比率按各財政期末的負債淨額除以資本總額計算。負債淨額等於借款總額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和短期銀行存款。資本總額等於權益總額加負債淨額。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指經營所得現金減已付所得稅。經營所得現金主要包括除所得稅前利潤（經非現金項目及營運資金變動調整）。

2019年第二季度，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110億元，指經營所得現金人民幣119億元減已付所得稅人民幣9億元。經營所得現金主要是由於除所得稅前利潤人民幣24億元所致，經以下各項調整：貿易應付款項增加人民幣127億元，部分被存貨增加人民幣21億元以及應收貸款及利息增加人民幣28億元所抵銷。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2019年第二季度，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為人民幣57億元，主要是由於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短期投資的淨變動所用現金淨額人民幣43億元和短期銀行存款的淨變動所用現金淨額人民幣13億元所致。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2019年第二季度，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為人民幣24億元，主要是由於借款淨變動所得現金淨額人民幣31億元，部分被支付回購股票款項人民幣8億元所抵銷。

借款

於2019年3月31日及2019年6月30日，我們的借款總額分別為人民幣106億元及人民幣138億元。

資本開支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長期投資的支出

	未經審核	
	截至以下日期止三個月	
	2019年6月30日	2019年3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資本開支	524,725	960,055
長期投資的支出 ⁽¹⁾	1,281,536	1,117,963
總計	1,806,261	2,078,018

附註：

(1) 長期投資的支出指股權投資及優先股投資。

我們的資本開支包括興建及裝修辦公綜合樓產生的物業及設備開支和無形資產開支。於2019年6月30日，辦公室及其他不動產賬面值為人民幣96億元。長期投資的支出包括我們對TCL實業控股(廣東)股份有限公司的投資，旨在共同開發智能硬件及核心部件以推進我們的AIoT戰略。

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之未來計劃

截至2019年6月30日，我們並無任何其他重大投資及資本資產計劃。

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於2019年第二季度，我們並無任何重大收購及出售附屬公司及聯屬公司。

管理層討論及分析

僱員及薪酬政策

截至2019年6月30日，我們擁有16,911名全職僱員，其中15,668名位於中國大陸，主要在北京總部，其餘主要分佈在印度及印尼。我們預期會繼續在中國大陸及全球主要市場增聘人手。截至2019年6月30日，我們的研發人員合共7,779人，在多個部門任職。

我們能否成功取決於能否吸引、挽留及激勵合資格僱員。根據我們的人力資源策略，我們向僱員提供具有競爭力的薪酬待遇。截至2019年6月30日，5,375名僱員持有以股份為基礎的獎勵。2019年第二季度，我們的薪酬開支總額(包括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為人民幣1,779.2百萬元，較2019年第一季度的人民幣2,039.4百萬元減少12.8%。

外匯風險

本公司的交易以功能貨幣美元計值及結算。本集團附屬公司主要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及印度等其他地區營運，面對若干貨幣敞口(主要與美元有關)引致的外匯風險。因此，從海外業務夥伴收取或將收取外幣或向海外業務夥伴支付或將支付外幣時，主要面對來自附屬公司已確認資產及負債的外匯風險。

我們會繼續監察匯率變動，必要時採取措施降低匯率變動的影響。

抵押資產

截至2019年6月30日，我們抵押受限制現金人民幣649.7百萬元，而截至2019年3月31日抵押人民幣1,284.1百萬元。

或有負債

截至2019年6月30日及2019年3月31日，我們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其他資料

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股份及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

於2019年6月30日，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登記於本公司備存之登記冊內、或根據標準守則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董事或本公司行政高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如下：

1. 股份權益

董事或行政 高管姓名	權益性質 ⁽⁶⁾	相關公司	股份 數目及類別	於相關類別 股份持股 概約百分比 ⁽¹⁾
雷軍 ⁽²⁾	信託受益人、創始人 兼委託人(L)	方舟信託(香港) 有限公司	4,291,600,457股 A類股份	64.15%
			2,367,534,930股 B類股份	13.65%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L)	Smart Mobile Holdings Limited	4,291,600,457股 A類股份	64.15%
			2,227,472,013股 B類股份	12.84%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L)	Smart Player Limited	59,221,630股 B類股份	0.34%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L)	Team Guide Limited	80,841,287股 B類股份	0.47%
林斌 ⁽³⁾	信託受託人、受益人 兼委託人(L) 實益擁有人(L)	Bin Lin Trust	2,397,995,563股 A類股份	35.85%
			91,233,610股 B類股份	0.53%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L)	Apex Start LLC	302,004,437股 B類股份	1.74%
許達來 ⁽⁴⁾	信託受益人、創始人 兼委託人(L)	方舟信託(香港)有限公司	13,343,421股 B類股份	0.08%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L)	Shunwei Ventures Limited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L)	Shunwei Capital Partners GP, L.P.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L)	Bright Inspiration Holdings Limited	5,000,000股 B類股份	0.03%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L)	Gifted Jade Limited	3,377,000股 B類股份	0.02%

其他資料

董事或行政 高管姓名	權益性質 ⁽⁶⁾	相關公司	股份 數目及類別	於相關類別 股份持股 概約百分比 ⁽¹⁾
劉芹 ⁽⁵⁾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L)	Morningside China TMT Fund I, L.P.	2,256,014,058股 B類股份	13.00%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L)	Morningside China TMT Fund II, L.P.	362,902,034股 B類股份	2.09%

附註：

- (1) 基於2019年6月30日相關類別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
- (2) Smart Mobile Holdings Limited及Smart Player Limited均由Sunrise Vision Holdings Limited全資擁有，而Sunrise Vision Holdings Limited由Parkway Global Holdings Limited全資擁有。Team Guide Limited由Techno Frontier Investments Limited全資擁有。Parkway Global Holdings Limited及Techno Frontier Investments Limited的全部權益由方舟信託(香港)有限公司以受託人身份代表由雷軍(作為委託人)成立並以雷軍及其家族為受益人的信託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雷軍被視為擁有1) Smart Mobile Holdings Limited所持4,291,600,457股A類股份及2,227,472,013股B類股份；2) Smart Player Limited所持59,221,630股B類股份；及3) Team Guide Limited所持80,841,287股B類股份的權益。
- (3) 林斌作為Bin Lin Trust的受託人持有2,397,995,563股A類股份，而Bin Lin Trust是林斌(作為委託人)為林斌及其家族的利益設立的信託。Apex Star LLC由林斌全資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林斌被視為擁有Apex Star LLC所持302,004,437股B類股份(除其直接所持91,233,610股B類股份外)權益。
- (4) Shunwei Ventures Limited是Shunwei China Internet Fund, L.P.的全資附屬公司。Shunwei Capital Partners GP, L.P.是Shunwei China Internet Fund, L.P.的普通合夥人。Shunwei Capital Partners GP Limited是Shunwei Capital Partners GP, L.P.的普通合夥人，由Silver Unicorn Ventures Limited擁有75%權益。Bright Inspiration Holdings Limited是Shunwei China Internet Fund III L.P.的全資附屬公司。Shunwei Capital Partners III GP, L.P.是Shunwei China Internet Fund III L.P.的普通合夥人。Shunwei Capital Partners III GP Limited是Shunwei Capital Partners III GP, L.P.的普通合夥人，由Silver Unicorn Ventures Limited擁有75%權益。Gifted Jade Limited由許達來全資擁有。Silver Unicorn Ventures Limited亦由許達來全資擁有。Gifted Ventures Limited由Gifted Capital Limited全資擁有。Gifted Capital Limited的全部權益由方舟信託(香港)有限公司以受託人身份代表由許達來(作為委託人)成立並以許達來及其家族為受益人的信託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許達來被視為擁有Shunwei Ventures Limited、Shunwei Capital Partners GP, L.P.、Bright Inspiration Holdings Limited、Gifted Ventures Limited及Gifted Jade Limited所持合共334,951,094股B類股份權益。
- (5) 劉芹可於TMT General Partner Ltd.的股東大會上行使三分之一投票權，或控制有關投票權的行使，因此被視為於TMT General Partner Ltd.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TMT General Partner Ltd.控制Morningside China TMT GP, L.P.及Morningside China TMT GP II, L.P.，而Morningside China TMT GP, L.P.及Morningside China TMT GP II, L.P.分別控制Morningside China TMT Fund I, L.P.和Morningside China TMT Fund II, L.P.([Morningside Funds])。因此，TMT General Partner Ltd.被視為於Morningside Funds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字母「L」代表相關人士於股份的好倉。

2. 於相聯法團權益

董事或行政 高管姓名	權益性質	相聯法團	概約 持股百分比 ⁽¹⁾
雷軍	實益擁有人	小米金融 ⁽²⁾	42.07%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L)	Parkway Global Holdings Limited ⁽³⁾	100%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L)	Sunrise Vision Holdings Limited ⁽³⁾	100%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L)	Smart Mobile Holdings Limited ⁽³⁾	100%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L)	深圳市菠蘿遊戲有限公司	0%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L)	Zimi International Incorporation ⁽⁴⁾	9.43%
許達來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L)	Zimi International Incorporation ⁽⁴⁾	21.25%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L)	SMARTMI International Ltd ⁽⁵⁾	33.99%

附註：

- (1) 基於2019年6月30日相聯法團已發行股份總數計算。
- (2) 小米金融為本公司的附屬公司，因此小米金融為本公司的相聯法團。根據小米金融購股權計劃一向雷軍授出的購股權(惟須遵守相關歸屬條件)，雷軍可收取最多42,070,000股小米金融股份。
- (3) 本公司控股公司Smart Mobile Holdings Limited由Sunrise Vision Holdings Limited全資擁有，而Sunrise Vision Holdings Limited由Parkway Global Holdings Limited全資擁有。雷軍為Smart Mobile Holdings Limited全部權益之實益擁有人，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被視為擁有Smart Mobile Holdings Limited所持4,291,600,457股A類股份及2,227,472,013股B類股份權益。因此，Smart Mobile Holdings Limited、Sunrise Vision Holdings Limited及Parkway Global Holdings Limited為本公司的相聯法團。
- (4) 於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持有Zimi International Incorporation的21.25%股權，因此Zimi International Incorporation為本公司的相聯法團。許達來及雷軍分別最終控制Zimi International Incorporation約21.25% (即20,098,050股A系列優先股及2,000,000股B系列優先股)及約9.43% (即9,803,900股普通股)權益。
- (5) 本公司擁有SMARTMI International Ltd的34.60%股權，因此SMARTMI International Ltd為本公司的相聯法團。許達來最終控制SMARTMI International Ltd約33.99% (即37,680,000股A-1系列優先股及4,000,000股A-2系列優先股)權益。

其他資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9年6月30日，就任何董事或本公司行政高層所知，董事及本公司行政高層概無於本公司或其相聯法團(定義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權證中擁有(a)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規定須登記於該條例所指登記冊內；或(b)根據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

主要股東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的權益及淡倉

於2019年6月30日，就董事所知，以下各方(董事或本公司行政高層除外)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登記於本公司備存之登記冊內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主要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於相關類別 股份持股概約 百分比 ⁽¹⁾
A類股份			
Smart Mobile Holdings Limited ⁽²⁾	實益權益	4,291,600,457	64.15%
Sunrise Vision Holdings Limited ⁽²⁾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	4,291,600,457	64.15%
Parkway Global Holdings Limited ⁽²⁾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	4,291,600,457	64.15%
方舟信託(香港)有限公司 ⁽²⁾	受託人	4,291,600,457	64.15%
B類股份			
Smart Mobile Holdings Limited ⁽²⁾	實益權益	2,227,472,013	12.84%
Sunrise Vision Holdings Limited ⁽²⁾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	2,286,693,643	13.18%
Parkway Global Holdings Limited ⁽²⁾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	2,286,693,643	13.18%
方舟信託(香港)有限公司 ⁽²⁾	受託人	4,835,967,052	27.87%
石建明 ^(4, 5)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	2,629,229,572	15.15%
樓懿婷 ⁽⁵⁾	配偶權益	2,629,229,572	15.15%
倪媛媛 ⁽⁶⁾	配偶權益	2,618,916,092	15.10%
Landmark Trust Switzerland SA ^(4, 5)	受託人	2,618,916,092	15.10%
Morningside-Springfield Group Limited ^(3, 4)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	2,618,916,092	15.10%
Morningside Group International Limited ^(3, 4)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	2,618,916,092	15.10%
Morningside Ventures Limited ^(3, 4)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	2,618,916,092	15.10%

主要股東名稱	權益性質	股份數目	於相關類別 股份持股概約 百分比 ⁽¹⁾
Morningside Venture (VII) Investments Limited ^(3, 4)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	2,618,916,092	15.10%
TMT General Partner Ltd. ^(3, 4)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	2,618,916,092	15.10%
Morningside China TMT GP, L.P. ⁽³⁾	於受控制法團權益	2,256,014,058	13.00%
Morningside China TMT Fund I, L.P. ⁽³⁾	實益權益	2,256,014,058	13.00%

附註：

- (1) 基於2019年6月30日的已發行相關類別股份總數計算。
- (2) Smart Mobile Holdings Limited及Smart Player Limited均由Sunrise Vision Holdings Limited全資擁有，而Sunrise Vision Holdings Limited由Parkway Global Holdings Limited全資擁有。Team Guide Limited由Techno Frontier Investments Limited全資擁有。Parkway Global Holdings Limited及Techno Frontier Investments Limited的全部權益由方舟信託(香港)有限公司以受託人身份代表由雷軍(作為委託人)成立並以雷軍及其家族為受益人的信託持有。因此，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雷軍被視為擁有1) Smart Mobile Holdings Limited所持4,291,600,457股A類股份及2,227,472,013股B類股份；2) Smart Player Limited所持59,221,630股B類股份；及3) Team Guide Limited所持80,841,287股B類股份的權益。方舟信託(香港)有限公司亦是眾多信託的受託人，因此被視為擁有信託所持2,468,432,122股B類股份的權益。
- (3) TMT General Partner Ltd.控制Morningside China TMT GP, L.P.及Morningside China TMT GP II, L.P.，而Morningside China TMT GP, L.P.及Morningside China TMT GP II, L.P.分別控制持有2,256,014,058股B類股份的Morningside China TMT Fund I, L.P.及持有362,902,034股B類股份的Morningside China TMT Fund II, L.P.。因此，TMT General Partner Ltd.被視為於Morningside Funds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
- (4) 劉芹(我們的非執行董事)、石建明及Morningside Venture (VII) Investments Limited可於TMT General Partner Ltd.的股東大會上行使三分之一投票權，或控制有關投票權的行使，因此被視為於TMT General Partner Ltd.持有權益的股份中擁有權益。Morningside Ventures Limited由Landmark Trust Switzerland SA(作為Chan Tan Ching Fen女士為其若干家族成員及其他慈善公益對象的利益所設立全權信託的受託人)透過一系列全資控股公司間接持有全部股權。概無董事為該信託的受益人。
- (5) 樓懿婷因其配偶石建明的權益被視為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
- (6) 倪媛媛因其配偶劉芹(我們的非執行董事)的權益被視為於該等股份中擁有權益。劉芹的權益於上文「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股份及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一節披露。

其他資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2019年6月30日，除董事的權益載於上文「董事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股份及相關股份及債權證之權益及淡倉」一節外，概無其他人士於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規定須備存的登記冊所記錄的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任何權益或淡倉。

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採納兩種購股權計劃，即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購股權計劃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兩家附屬公司小米金融及Pinecone International各自採納兩種購股權計劃，分別為小米金融購股權計劃一、小米金融購股權計劃二、Pinecone購股權計劃一及Pinecone購股權計劃二。

1. 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11年5月5日採納並於2012年8月24日更替的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購股權計劃旨在將董事會成員、僱員、顧問及其他人士的個人利益與股東利益掛鉤，激勵該等人士作出傑出表現，為股東帶來豐厚回報，以促進本公司的成功及提升其價值。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購股權計劃亦旨在使本公司能靈活激勵、吸引及留用受獎勵的僱員繼續服務，而本公司能否成功經營業務，將主要取決於該等人士的判斷、利益及特別努力。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購股權計劃不受上市規則第17章的條文規限。截至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已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購股權計劃有條件地向合資格參與者授出可購買合共977,894,195股B類股份（不包括已行使的430,514,638股B類股份）的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概無向董事授出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於上市後不會再授出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購股權計劃的購股權。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的變動詳情如下：

承授人總數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購股權數目				行使價 (美元)
			截至2019年 1月1日 未行使	期內註銷/ 失效	期內行使	截至2019年 6月30日 未行使	
7,126	2010年4月1日至 2018年6月14日	1至10年	1,442,334,553	(33,925,720)	(430,514,638)	977,894,195	0至0.34

有關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購股權計劃的詳情載於中期財務資料附註24。

2. 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

本公司於2018年6月17日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旨在為選定參與者提供獲取本公司專有權益的機會，藉以鼓勵彼等為本公司及其股東整體利益積極工作，提高本公司及其股份的價值。透過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本公司可以靈活方式留任、激勵、回報選定參與者，向其提供薪酬、酬金及／或福利。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的條款受上市規則第17章規限。上市後概無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購股權。

截至2019年6月30日，自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起概無根據該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購股權。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可供授予的B類股份總數為2,237,613,083股，佔本公司於本中期報告日期已發行股本約9.3%。

3. 小米金融購股權計劃

小米金融股東於2018年6月17日採納小米金融購股權計劃一。小米金融購股權計劃一不受上市規則第17章規限。小米金融購股權計劃一旨在為選定參與者提供獲取小米金融專有權益的機會，藉以鼓勵選定參與者為股東利益而努力提升小米金融的價值。

小米金融股東於2018年6月17日批准小米金融購股權計劃二。小米金融購股權計劃二受上市規則第17章規限。小米金融購股權計劃二旨在為選定參與者提供獲取小米金融專有權益的機會，藉以鼓勵選定參與者為股東利益而努力提升小米金融的價值。

截至2019年6月30日，根據小米金融購股權計劃一合共有42,070,000已授出但尚未行使的購股權。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根據小米金融購股權計劃一授出購股權的變動詳情如下：

姓名	授出日期	運營有效期	已授出購股權代表的		截至2019年6月30日購股權數目	認購價 (人民幣元)
			小米金融 股份數目	期內行使的 購股權數目		
雷軍	2018年6月17日	授出日期起計 為期20年	42,070,000	—	42,070,000	3.8325

其他資料

截至2019年6月30日，自採納小米金融購股權計劃二起，並無據此授出或同意授出任何購股權。根據小米金融購股權計劃二可予授出的小米金融股份總數為107,930,000股小米金融股份，佔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小米金融已發行股本107.93%；假設已根據小米金融購股權計劃授出並悉數行使相當於最高數目小米金融股份的購股權，則佔小米金融已發行股本43.17%。

4. Pinecone購股權計劃

Pinecone International股東於2015年7月30日通過書面決議案採納Pinecone購股權計劃一。Pinecone購股權計劃一不受上市規則第17章規限。Pinecone購股權計劃一旨在通過提供一種方式，令Pinecone International可授出股權激勵以吸引、激勵、留任及回報若干高級職員、員工、董事及其他合資格人士並進一步將獲股權激勵人士的利益與Pinecone International股東的整體利益掛鉤，進而推動Pinecone International邁向成功，增加其股東利益。

Pinecone購股權計劃二乃根據Pinecone International股東於2018年6月17日的書面決議案採納。Pinecone購股權計劃二受上市規則第17章規限。Pinecone購股權計劃二旨在為選定參與者提供獲取Pinecone International專有權益的機會，藉以鼓勵選定參與者為Pinecone International及其股東(包括本公司)的整體利益努力，提升Pinecone International及其股份價值。

截至2019年6月30日，根據Pinecone購股權計劃一授出的120,342份Pinecone購股權未獲行使。已授出Pinecone購股權所涉相關Pinecone普通股總數目為9,532,868股Pinecone普通股。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根據Pinecone購股權計劃一授出的Pinecone購股權變動詳情如下：

承授人總數	授出日期	歸屬期	購股權數目			行使價 (美元)
			截至2019年 1月1日 未行使	期內註銷/ 失效	截至2019年 6月30日 未行使	
177	2015年5月18日至 2018年6月8日	4年	9,257,842	9,137,500	120,342	0.0001至 1.0377

於2019年6月30日，自採用Pinecone購股權計劃二起，並無據此授出或同意授出任何購股權。根據Pinecone購股權計劃二可予授出的Pinecone普通股總數為2,467,132股Pinecone普通股，佔截至本中期報告日期Pinecone International已發行股本的9.87%。

股份獎勵計劃

本公司於2018年6月17日採納股份獎勵計劃。股份獎勵計劃(1)透過B類股份擁有權、股利及有關股份之其他已付分派及／或B類股份增值，令合資格人士的利益與本集團利益一致，(2)鼓勵及挽留合資格人士協力作出貢獻，促進本集團的長遠增長及利潤。

截至2019年6月30日，根據股份獎勵計劃向278名參與者授出20,042,045份尚未行使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股份獎勵計劃變動的其他詳情載於中期財務資料附註24。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期間授出的受限制股份單位之變動詳情如下：

承授人總數	授出日期	歸屬期	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				
			截至2019年 1月1日 未行使	期內授出	期內註銷/ 失效	截至2019年 6月30日 未行使	
278	2019年4月1日	1至10年	—	22,466,301	(696,256)	(1,728,000)	20,042,045

其他資料

不同投票權

本公司通過不同投票權控制。每股A類股份享有10票投票權，每股B類股份享有一票投票權，惟就極少數保留事項有關的決議案投票除外，在此情況下，每股股份只享有一票投票權。本公司採用不同投票權架構，儘管不同投票權受益人並不擁有本公司股本的大部分經濟利益，但不同投票權受益人可對本公司行使投票控制權。不同投票權受益人目光長遠，實施長期策略，其遠見及領導能使本公司受益。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務請留意投資不同投票權架構公司的潛在風險，特別是，不同投票權受益人的利益未必始終與股東整體利益一致，而不論其他股東如何投票，不同投票權受益人將對本公司事務及股東決議案的結果施加重大影響。有意投資者務請經過審慎周詳的考慮後方決定是否投資本公司。

截至2019年6月30日，不同投票權受益人為雷軍及林斌。雷軍實益擁有4,291,600,457股A類股份，約佔本公司就除保留事項以外事項的股東決議案投票權的50.9%。A類股份由Smart Mobile Holdings Limited(由雷軍(作為委託人)以其本身及家族為受益人成立的信託間接全資擁有的公司)持有。林斌實益擁有2,397,995,563股A類股份，佔本公司就除保留事項以外事項的股東決議案投票權的28.5%。A類股份由林斌作為林斌信託受託人代林斌及其家族持有。

一股A類股份可轉換為一股B類股份。截至2019年6月30日，所有已發行在外的A類股份轉換為B類股份後，本公司將發行6,689,596,020股B類股份，相當於本公司已發行在外的B類股份總數的38.6%或已發行股本的27.8%。

根據上市規則第8A.22條，倘並無不同投票權受益人實益擁有任何A類股份，A類股份附有的不同投票權即終止。以下事項可導致上述情況：

- (i). 發生上市規則第8A.17條所載的任何情況，尤其是不同投票權受益人：(1)身故；(2)不再為董事會成員；(3)聯交所認為其喪失履行董事職責的能力；或(4)聯交所認為其不再符合上市規則所載有關董事的要求；

- (ii). 除上市規則第8A.18條批准的情況外，當A類股份持有人將全部A類股份的實益擁有權或當中經濟利益或當中附有的投票權轉讓予其他人士；
- (iii). 代不同投票權受益人持有A類股份的工具不再符合上市規則第8A.18(2)條規定；或
- (iv). 所有A類股份已轉換為B類股份。

遵守企業管治守則

本公司致力於維持及推行嚴格的企業管治標準。本公司企業管治的原則是推廣有效的內部監控措施，增進董事會工作的透明度及加強對所有股東的責任承擔。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除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外，本公司已遵守企業管治守則所載的所有守則條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在聯交所上市的公司應當遵守但可以選擇偏離有關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職責區分並且由不同人士擔任的規定。本公司並無區分，現時由雷軍先生兼任董事長及首席執行官。董事會相信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由同一人承擔，會有利於確保本集團有統一領導，使本集團的整體策略規劃更有實效及效率。董事會認為目前架構無損權力與授權的制衡，更可讓本公司及時且有效決策及執行。董事會將繼續檢討，當時機會適會基於本集團的整體狀況，考慮區分本公司董事長與首席執行官的角色。

遵守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標準守則作為董事買賣本公司證券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特定查詢後，彼等確認已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整個期間嚴格遵守標準守則所載規定。

其他資料

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至本中期報告日期，本公司在聯交所購回合共125,510,000股本公司B類股份（「所購回股份」），總代價（包括交易成本）約為1,199,982,104港元。所購回股份的詳情如下：

購回月份	所購回股份數目	已付每股價格		總代價 (港元)
		最高價 (港元)	最低價 (港元)	
1月	19,972,200	10.20	9.74	199,931,233
6月	97,927,800	10.04	8.96	925,210,318
7月	7,610,000	10.00	9.70	74,840,553
總計	125,510,000			1,199,982,104

已發行B類股份數目因註銷而減少125,510,000股。於註銷所購回股份後，本公司的不同投票股權受益人同時根據上市規則第8A.21條按一換一的比率將所持A類股份轉換為B類股份，按比例減持不同投票股權，而彼等所持附有本公司不同投票股權的股份比例不會增加，符合上市規則第8A.13及8A.15條的規定。

1月所購回股份隨後於2019年2月1日註銷。合共5,591,700股A類股份於2019年2月1日以一換一的比例轉換為B類股份，其中雷軍通過Smart Mobile Holdings Limited轉換3,587,263股A類股份，林斌通過林斌股份信託轉換2,004,437股A類股份。6月及7月所購回股份隨後於2019年7月25日註銷。合共29,347,128股A類股份於2019年7月25日以一換一的比例轉換為B類股份，其中雷軍通過Smart Mobile Holdings Limited轉換18,827,168股A類股份，林斌通過林斌股份信託轉換10,519,960股A類股份。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及其任何附屬公司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至本中期報告日期並無購買、出售或贖回本公司於聯交所上市的任何證券。

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B(1)條披露董事資料的變動

李家傑博士(獨立非執行董事)^(註)獲委任為恒基兆業地產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0012)的聯席主席兼董事總經理,自2019年5月28日起生效。彼亦獲委任為香港中華煤氣有限公司(香港聯交所股份代號:0003)的主席,自2019年5月28日起生效。

中期股息

董事會決議不宣派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中期股息。

上市所得款項淨額用途

本公司股份於2018年7月9日於聯交所上市,自全球發售(定義見招股章程)收取的款項淨額約為27,561.0百萬港元。過往於招股章程披露的所得款項淨額擬定用途概無變動,而本公司將根據實際業務需求按擬定用途逐步使用所得款項淨額剩餘部分。

截至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所得款項淨額用途如下表所示。

	全球發售 所得款項淨額 (百萬港元)	截至2019年 6月30日 止期間用途 (百萬港元)	未使用金額 (百萬港元)
研發核心自家產品	8,268.3	4,561.0	3,707.3
投資擴大及加強生態鏈	8,268.3	2,221.0	6,047.3
全球擴張	8,268.3	8,268.3	—
營運資金及一般公司用途	2,756.1	2,756.1	—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已按照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企業管治守則成立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審閱及監察本集團的財務申報程序及內部監控制度,審批關連交易及向董事會提供意見。審核委員會包括一名非執行董事及兩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東升博士、許達來先生及王舜德先生,其中王舜德擔任委員會主席。

註:自董事會辭任,於2019年8月23日生效。

其他資料

審核委員會已審閱本集團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未經審核中期業績，亦與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及外部核數師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討論有關本公司所採納的會計政策及常規和內部監控事宜。

其他董事會委員會

除審核委員會以外，本公司亦成立了提名委員會、薪酬委員會及企業管治委員會。

企業管治委員會

本公司已按照上市規則第8A.30條及企業管治守則成立企業管治委員會。企業管治委員會的主要職責是確保本公司的營運及管理符合全體股東的利益，亦確保本公司遵守上市規則並維護本公司不同投票權的架構。企業管治委員會成員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即陳東升博士、李家傑博士¹及王舜德先生。陳東升為企業管治委員會主席。

下文概述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直至本中期報告日期企業管治委員會所執行的工作：

- 檢討本公司在企業管治及遵守法律及監管規定方面的政策及常規。所檢討的政策包括董事及相關僱員進行證券交易的守則、董事會多元化政策、股東通訊政策、股東提名董事的程序、信息披露政策、關連交易政策及舉報政策。
- 檢討本公司遵守企業管治守則及偏離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第A.2.1條的情況和本公司披露遵守上市規則第8A章的情況。
- 檢討管理層利益衝突及與不同投票權架構有關的風險，審閱本公司採納的有關措施並向董事會提出有關建議，以保障良好的企業管治標準並避免本集團／股東（作為一方）與不同投票權受益人（作為另一方）之間出現潛在利益衝突。

¹ 自董事會辭任，於2019年8月23日生效。

- 審查董事及高級管理人員的培訓及持續職業發展安排(尤其是上市規則第8A章及有關不同投票權架構的相關風險知識方面)。
- 審閱並確認自上市日期起至2019年6月30日整個期間(i)不同投票權受益人為董事，且並無發生上市規則第8A.17條所涉事件；及(ii)不同投票權受益人已遵守上市規則第8A.14、8A.15、8A.18及8A.24條。
- 報告企業管治委員會涉及職權範圍各方面的工作。

資質要求

有關資質要求的更新

於2001年12月11日，國務院頒佈《外商投資電信企業管理規定》(「《外資電信企業規定》」)，並於2008年9月10日及2016年2月6日修訂。根據《外資電信企業規定》，外國投資者不得持有提供增值電信服務(包括互聯網內容提供服務)的公司股權超過50%。此外，投資中國增值電信業務的外國投資者必須具備經營增值電信業務的過往經驗及良好的境外業務經營紀錄(「資質要求」)。現時，概無適用的中國法律、法規或規則就資質要求作出明確的指引或詮釋。我們於2018年3月諮詢工業和信息化部(「工信部」)，工信部確認現時並無有關外國投資者如何達致資質要求的明確指引，而認定外國投資者是否符合資質要求的標準較為嚴格。

為符合資質要求作出的努力及行動

儘管資質要求缺乏明確的指引或詮釋，但我們已逐漸累積海外電信業務經營的往績紀錄，以盡早取得相關資格，從而當相關中國法律允許外國投資者投資從事增值電信企業的中國企業及持有其任何股權時收購境內控股公司或任何合併聯屬實體的全部股權。為符合資質要求，我們正在發展及累積海外運營經驗，例如：

- (a) 我們註冊成立多個海外實體以擴展海外業務；
- (b) 小米科技已與第三方訂立協議以經營及管理域名www.mi.com/in/，旨在於印度推廣及銷售我們的產品與服務；及
- (c) 我們已註冊多個海外域名以推廣我們的產品與服務。

其他資料

我們向工信部諮詢時，工信部亦確認，倘我們在一段時期內持續採取上述措施，積累《外資電信企業規定》所要求於海外市場提供增值電信服務的經驗，則我們採取的以上措施可能被視為滿足資質要求。

由於我們當前及可能經營所在行業若干領域的外國投資受上文所列現行中國法律及法規限制，經諮詢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後，我們確定本公司不可直接通過股本所有權而持有合併聯屬實體。我們決定改用中國外商投資限制產業之慣例，通過外商獨資企業(作為一方)與合併聯屬實體及登記股東(作為另外一方)訂立合約安排，以獲取當前合併聯屬實體所經營業務的實際控制權及其產生的所有經濟利益。合約安排可使合併聯屬實體的財務業績並入本集團財務資料的業績，猶如彼等為本集團的附屬公司。

合約安排詳情載於招股章程及本公司2018年年度報告。

重大訴訟

截至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並無牽涉任何重大訴訟或仲裁。據董事所知，本公司並無尚未了結或對本公司構成威脅之任何重大訴訟或索償。

報告期結束後的事項

除本中期報告所披露者外，2019年6月30日後至本中期報告日期，並無發生任何可能影響本集團的其他重大事項。

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報告



羅兵咸永道

致小米集團董事會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引言

本核數師(以下簡稱「我們」)已審閱列載於第50至109頁的中期財務資料,此中期財務資料包括小米集團(以下簡稱「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以下統稱「貴集團」)於2019年6月30日的合併資產負債表、截至該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期間的合併損益表和合併綜合收益表、截至該日止六個月期間的合併權益變動表和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和其他附註解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規定,就中期財務資料擬備的報告必須符合以上規則的有關條文以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貴公司董事須負責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擬備及列報該等中期財務資料。我們的責任是根據我們的審閱對該等中期財務資料作出結論,並僅按照我們協定的業務約定條款向閣下(作為整體)報告我們的結論,除此之外本報告別無其他目的。我們不會就本報告的內容向任何其他人士負上或承擔任何責任。

審閱範圍

我們已根據國際審閱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執行中期財務資料審閱」進行審閱。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和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和其他審閱程序。審閱的範圍遠較根據《國際審計準則》進行審計的範圍為小,故不能令我們可保證我們將知悉在審計中可能被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我們不會發表審計意見。

結論

按照我們的審閱,我們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我們相信貴集團的中期財務資料未有在各重大方面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擬備。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2019年8月20日

羅兵咸永道會計師事務所, 香港中環太子大廈廿二樓
總機: +852 2289 8888, 傳真: +852 2810 9888, www.pwchk.com

合併損益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

(以人民幣元列示)

	附註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收入	6	51,951,129	45,235,473	95,707,952	79,647,835
銷售成本	6, 9	(44,692,410)	(39,583,661)	(83,233,656)	(69,694,596)
毛利		7,258,719	5,651,812	12,474,296	9,953,239
銷售及推廣開支	9	(2,295,294)	(2,075,709)	(4,139,978)	(3,478,538)
行政開支	9	(723,513)	(10,456,916)	(1,355,535)	(10,922,239)
研發開支	9	(1,556,145)	(1,363,619)	(3,206,724)	(2,467,394)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15	(670,653)	526,910	1,962,062	2,289,778
分佔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虧損	10	(12,080)	(128,512)	(157,472)	(112,183)
其他收入	7	406,353	207,315	466,600	365,541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8	(71,280)	46,757	(92,966)	144,324
經營利潤/(虧損)		2,336,107	(7,591,962)	5,950,283	(4,227,472)
財務收入/(費用)淨額		98,211	(32,330)	201,175	(14,496)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	23	—	22,532,721	—	12,461,345
除所得稅前利潤		2,434,318	14,908,429	6,151,458	8,219,377
所得稅費用		(478,760)	(275,782)	(1,004,156)	(614,141)
期間利潤	11	1,955,558	14,632,647	5,147,302	7,605,236
下列人士應佔利潤：					
— 本公司擁有人		1,951,956	14,651,318	5,077,915	7,646,195
— 非控股權益		3,602	(18,671)	69,387	(40,959)
		1,955,558	14,632,647	5,147,302	7,605,236
每股盈利/(虧損)(以每股人民幣元列示)	12				
基本		0.082	1.409	0.214	0.759
攤薄		0.079	(0.377)	0.206	(0.234)

合併綜合收益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

(以人民幣元列示)

	附註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期間利潤		1,955,558	14,632,647	5,147,302	7,605,236
其他綜合收益／(虧損)：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分佔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的					
其他綜合(虧損)／收益	10	(32,618)	125,515	(14,530)	111,153
匯兌差額		(77,981)	(212,762)	33,636	(399,244)
隨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匯兌差額		675,564	(7,392,513)	81,609	(1,480,779)
期間其他綜合收益／(虧損)(扣除稅項)		564,965	(7,479,760)	100,715	(1,768,870)
期間綜合收益總額		2,520,523	7,152,887	5,248,017	5,836,366
下列人士應佔：					
— 本公司擁有人		2,510,048	7,163,993	5,176,000	5,875,458
— 非控股權益		10,475	(11,106)	72,017	(39,092)
		2,520,523	7,152,887	5,248,017	5,836,366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2019年6月30日

(以人民幣元列示)

	附註	未經審核 於2019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土地使用權		—	3,402,968
物業及設備	13	5,891,124	5,068,053
無形資產	14	1,803,026	2,061,192
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	10	9,454,872	8,639,23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長期投資	15	19,195,544	18,636,208
遞延所得稅資產	22	1,560,637	1,312,245
其他非流動資產	19, 30	4,699,364	95,485
		42,604,567	39,215,389
流動資產			
存貨	18	26,675,009	29,480,685
貿易應收款項	16	7,337,191	5,598,443
應收貸款		11,733,101	10,293,645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17	18,778,550	20,914,946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短期投資	15	13,122,294	6,648,526
短期銀行存款		2,433,226	1,365,991
受限制現金		649,707	1,480,17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4,921,028	30,230,147
		115,650,106	106,012,561
資產總額		158,254,673	145,227,950
權益及負債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20	384	377
儲備	20	76,691,510	71,322,608
		76,691,894	71,322,985
非控股權益		154,556	(72,856)
權益總額		76,846,450	71,250,129

合併資產負債表

於2019年6月30日

(以人民幣元列示)

	附註	未經審核 於2019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於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負債			
非流動負債			
借款	21	7,099,923	7,856,143
遞延所得稅負債	22	758,583	777,645
保修撥備		753,026	559,016
其他非流動負債	25, 30	3,589,735	2,844,859
		12,201,267	12,037,663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26	48,799,255	46,287,27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7, 30	7,006,271	6,312,770
客戶預付款		4,668,089	4,479,522
借款	21	6,679,136	3,075,194
所得稅負債		615,083	661,816
保修撥備		1,439,122	1,123,585
		69,206,956	61,940,158
負債總額		81,408,223	73,977,821
權益及負債總額		158,254,673	145,227,950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以人民幣元列示)

附註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小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庫存股份	股份溢價	其他儲備	保留盈利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的結餘	377	—	43,851,282	6,447,415	21,023,911	71,322,985	(72,856)	71,250,129	
綜合收益									
期間利潤	—	—	—	—	5,077,915	5,077,915	69,387	5,147,302	
其他綜合收益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分佔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的其他									
綜合虧損	10	—	—	(14,530)	—	(14,530)	—	(14,530)	
匯兌差額		—	—	31,006	—	31,006	2,630	33,636	
隨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匯兌差額		—	—	81,609	—	81,609	—	81,609	
綜合收益總額		—	—	98,085	5,077,915	5,176,000	72,017	5,248,017	
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									
購回本身股份	20	—	(982,910)	—	—	(982,910)	—	(982,910)	
註銷股份	20	—	171,002	(171,002)	—	—	—	—	
自股份計劃信託釋放普通股	20	—	—	43,414	(34,523)	8,891	—	8,891	
分佔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的其他儲備	10	—	—	—	96,842	96,842	—	96,842	
以股份為基礎的僱員薪酬計劃：									
— 僱員服務價值	24	—	—	—	973,651	973,651	(101)	973,550	
— 行使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	20, 24	7	—	816,238	(719,810)	96,435	—	96,435	
非控股權益注資		—	—	—	—	—	155,496	155,496	
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總額		7	(811,908)	688,650	316,160	192,909	155,395	348,304	
於2019年6月30日的結餘		384	(811,908)	44,539,932	6,861,660	26,101,826	76,691,894	154,556	76,846,450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以人民幣元列示)

附註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				小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額
	股本	股份溢價	其他儲備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2018年1月1日的結餘	150	742,760	947,420	(128,962,691)	(127,272,361)	61,670	(127,210,691)
綜合收益							
期間利潤	—	—	—	7,646,195	7,646,195	(40,959)	7,605,236
其他綜合虧損							
隨後可能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分佔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的其他							
綜合收益	10	—	111,153	—	111,153	—	111,153
匯兌差額	—	—	(401,111)	—	(401,111)	1,867	(399,244)
隨後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匯兌差額	—	—	(1,480,779)	—	(1,480,779)	—	(1,480,779)
綜合收益總額	—	—	(1,770,737)	7,646,195	5,875,458	(39,092)	5,836,366
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							
發行普通股	11	9,827,146	—	—	9,827,157	—	9,827,157
分佔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的其他儲備	10	—	16,839	—	16,839	—	16,839
以股份為基礎的僱員薪酬計劃：							
— 僱員服務價值	24	—	1,042,443	—	1,042,443	102,608	1,145,051
收購非全資附屬公司額外股權	—	230,899	(145,617)	—	85,282	(32,746)	52,536
其他	—	—	(6,309)	—	(6,309)	1,500	(4,809)
與擁有人以其擁有人身份進行的交易總額	11	10,058,045	907,356	—	10,965,412	71,362	11,036,774
於2018年6月30日的結餘	161	10,800,805	84,039	(121,316,496)	(110,431,491)	93,940	(110,337,551)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以人民幣元列示)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現金流量		
經營所得現金	11,977,895	7,050,130
已付所得稅	(1,062,471)	(928,587)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0,915,424	6,121,543
投資活動現金流量		
資本開支	(1,484,780)	(1,014,684)
處置物業及設備所得款項	63,469	32,204
存入短期銀行存款	(3,106,219)	(7,121)
提取短期銀行存款	2,021,848	210,223
存入長期銀行存款	(201,106)	—
購買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短期投資	(56,194,700)	(60,959,000)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短期投資到期所得款項	49,795,524	57,674,066
購買按攤餘成本計量之短期投資	—	(3,500,000)
按攤餘成本計量之短期投資到期所得款項	—	4,300,000
已收利息收入	439,415	201,874
已收投資收入	132,675	95,390
購買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長期投資	(2,399,499)	(910,642)
處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長期投資所得款項	2,703,687	159,755
購買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	—	(167,307)
處置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所得款項	74,848	100
處置附屬公司	—	(25,655)
收購附屬公司(扣除已收現金)	—	(34,907)
已收股利	124,284	119,975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淨額	(8,030,554)	(3,825,729)

合併現金流量表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以人民幣元列示)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融資活動現金流量		
借款所得款項	6,400,670	4,834,739
償還借款	(3,568,042)	(3,066,095)
已付財務費用	(116,517)	(136,958)
存入受限制現金	—	(3,304,338)
提取受限制現金	95	254,834
收購非全資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的付款	(167,400)	(20,000)
行使購股權所得款項淨額	464,124	—
購回股份的付款	(982,910)	—
非控股權益注資	155,496	—
包括本金與利息的租賃負債付款	(293,517)	—
來自基金合夥人的所得款項	—	2,631,000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淨額	1,891,999	1,193,182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淨額	4,776,869	3,488,996
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230,147	11,563,282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現金等價物的影響	(85,988)	(158,128)
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4,921,028	14,894,150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 一般資料

小米集團(前稱精銳有限公司)(「本公司」)於2010年1月5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第22章公司法(1961年第3號法例，經合併及修訂)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本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Maple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的辦事處，地址為PO Box 309, Ugla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包括受控制結構性實體)(統稱「本集團」)主要於中華人民共和國及其他國家或地區研發及銷售智能手機、物聯網(IoT)及生活消費產品、提供互聯網服務及從事投資控股業務。

截至本財務資料批准日期，雷軍為本公司最終控股股東。

簡明合併中期財務資料包括於2019年6月30日的合併資產負債表、截至該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合併損益表及合併綜合收益表、截至該日止六個月的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主要會計政策概要和其他解釋附註(「中期財務資料」)。除另有說明外，中期財務資料以人民幣列報。

中期財務資料於2019年8月20日由本公司董事會批准。

中期財務資料未經審核，但已由本公司外部核數師審閱。

2 編製基準

中期財務資料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編製。

中期財務資料並無包括年度財務報表通常包括的所有附註類別。中期財務資料須與本公司2019年3月19日刊發的2018年度報告所載由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之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經審核財務報表(「2018年財務報表」)一併閱讀。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3 重大會計政策

編製中期財務資料所用的會計政策和計算方法與2018年財務報表所載截至2018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財務報表所用者一致，惟下文所載採用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除外。

本集團採用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

下列本集團適用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和年度改進於2019年1月1日開始之財政年度開始強制採用：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
- 國際財務報告詮釋委員會詮釋第23號所得稅處理之不確定性
-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訂本僱員福利，關於計劃修訂、縮減或結算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之修訂本國際財務報告準則2015年至2017年週期之年度改進
-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訂本於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之長期權益
- 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之修訂本具有負補償的提前還款特性

除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外，採用該等詮釋及準則修訂對本集團的業績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詳情載於下文。

本集團自2019年1月1日起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租賃。本集團以簡化過渡方法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按該準則特定過渡條款允許，對2018年報告期間可比數字不進行重述。

經採納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已就先前根據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的原則分類為「經營租賃」的租賃確認租賃負債。該等負債按剩餘租賃付款的現值計量，並使用承租人於2019年1月1日的增量借款利率貼現。於2019年1月1日租賃負債適用的承租人平均增量借款年利率為5.16%。詳情請參閱附註30租賃。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本集團採用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續)

所有使用權資產均以相等於租賃負債的金額計量，按緊接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前合併資產負債表確認的租賃有關的任何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金額進行調整。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於2019年1月1日，本集團於其他非流動資產確認使用權資產人民幣4,281,939,000元，於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和其他非流動負債分別確認租賃負債人民幣285,402,000元及人民幣573,431,000元。過渡影響亦包括因調整預付或應計租賃付款而導致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減少人民幣52,987,000元、土地使用權減少人民幣3,389,731,000元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人民幣19,612,000元。

於首次應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時，本集團已應用以下獲準則許可的可行權宜方法：

- 對可能具有相似特徵的租賃組合使用單一貼現率；
- 對於2019年1月1日剩餘租期少於12個月的若干經營租賃的會計處理為短期租賃；及
- 在首次應用日期排除初始直接成本以計量使用權資產。

於2018年12月31日披露的經營租賃承擔與2019年1月1日確認的租賃負債的對賬載列如下：

	人民幣千元
2018年財務報表所披露於2018年12月31日的經營租賃承擔	1,029,240
按本集團增量借款利率5.16%貼現	1,028,748
(減)：按直線基準確認為開支之短期租賃	(258,968)
加：續租及終止選擇權等不同處理方式導致之調整	89,053
於2019年1月1日確認的租賃負債	858,833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3 重大會計政策(續)

本集團採用的新訂及經修訂準則(續)

租賃付款使用租約的隱含利率貼現。倘無法釐定該利率，則使用承租人的增量借款利率，即承租人以類似條款及條件在類似經濟環境中借入獲得類似價值資產所需資金所須支付的利率。

使用權資產的成本計量包括以下各項：

- 租賃負債的初始計量金額
- 於開始日期或之前所作的任何租賃付款減任何已收租賃獎勵
- 任何初始直接成本；及
- 恢復成本。

與短期租賃有關的付款按直線法於損益確認為開支。短期租賃指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的租賃。

此外，採用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後，租賃付款的本金部分及相關利息部分已分類為融資活動。

4 重大會計估計

編製中期財務資料需要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判斷、估計及假設均影響會計政策的應用及所呈報的資產及負債、收入及開支金額。實際業績可能有別於該等估計。

於編製本中期財務資料時，管理層應用本集團會計政策所作的重大判斷以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主要來源，與2018年財務報表所應用者相同。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5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

5.1 金融風險因素

本集團的業務面臨各種金融風險：市場風險(包括外匯風險、利率風險及價格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

本集團金融風險管理政策載於2018年財務報表，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金融風險管理政策概無重大改變。

5.2 公允價值估計

下表根據在計量公允價值的估值技術中所運用到的輸入參數的層級，分析本集團於各資產負債表日按公允價值入賬的金融工具。該等輸入參數按照公允價值層級歸類為如下三個層級：

- 相同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第一層級)；
- 除了第一層級所包括的報價外，該資產或負債直接(即價格)或間接(即源自價格)可觀察的輸入參數(第二層級)；及
- 資產或負債並非依據可觀察市場數據的輸入參數(即非可觀察輸入參數)(第三層級)。

下表為2019年6月30日按公允價值計量之本集團金融資產。

	第一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長期投資(附註15)	5,078,433	—	14,117,111	19,195,544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短期投資(附註15)	—	—	13,122,294	13,122,294
	5,078,433	—	27,239,405	32,317,838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5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續)

5.2 公允價值估計(續)

下表為2018年12月31日按公允價值計量之本集團金融資產。

	第一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二層級 人民幣千元	第三層級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長期投資(附註15)	5,215,898	—	13,420,310	18,636,208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短期投資(附註15)	—	—	6,648,526	6,648,526
	5,215,898	—	20,068,836	25,284,734

(a) 在第一層級內的金融工具

在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根據各報告日期的市場報價列賬。當報價可即時和定期從證券交易所、交易商、經紀、業內人士、定價服務者或監管代理獲得，而該等報價代表按公平交易基準進行的實際和常規市場交易時，該市場被視為活躍。本集團持有的金融資產的市場報價為當時買方報價。此等工具列入第一層級。

(b) 在第二層級內的金融工具

沒有在活躍市場買賣的金融工具(例如場外衍生工具)的公允價值利用估值技術釐定。估值技術盡量利用可觀察市場數據(如有)，盡量少依賴主體的特定估計。如計算金融工具的公允價值所需的所有重大輸入參數為可觀察數據，則該工具列入第二層級。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5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續)

5.2 公允價值估計(續)

(c) 在第三層級內的金融工具

如一項或多項重大輸入參數並非根據可觀察市場數據，則該金融工具列入第三層級。

用以估值金融工具的特定估值技術包括：

- 同類型工具的市場報價或交易商報價；
- 貼現現金流量模型及不可觀察輸入參數，主要包括預期未來現金流量及貼現率假設；及
- 可觀察輸入參數及不可觀察輸入參數之整合，包括無風險利率、預期波幅、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率及市場倍數等。

本集團資產及負債的第三層級工具包括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長期投資、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短期投資及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優先股」)。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優先股的第三層級工具變動呈列於附註23。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5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續)

5.2 公允價值估計(續)

(c) 在第三層級內的金融工具(續)

下表呈列截至2019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長期投資的第三層級工具變動。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初	13,420,310	13,092,429
添置	1,754,832	716,220
處置	(92,496)	(115,798)
公允價值變動	865,075	2,558,209
轉撥至使用權益法入賬之長期投資	(958,701)	(5,465,081)
轉撥至第一層級金融工具	(896,802)	(347,123)
匯兌收益／(虧損)	24,893	(82,318)
期末	14,117,111	10,356,538
期內未實現收益淨額	513,792	649,880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5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續)

5.2 公允價值估計(續)

(c) 在第三層級內的金融工具(續)

下表呈列截至2019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短期投資的第三層級工具變動。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初	6,648,526	4,488,076
添置	56,194,700	60,959,000
處置	(49,906,901)	(57,674,066)
公允價值變動	185,969	127,892
期末	13,122,294	7,900,902
期內未實現收益淨額	53,294	32,502

本集團設有團隊管理第三層級工具就財務申報而言的估值。該團隊逐一管理有關投資的估值工作，至少每年一次使用估值技術釐定本集團第三層級工具的公允價值。必要時會委聘外部估值專家進行估值。

第三層級工具的估值主要包括優先股(附註23)、於非上市公司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長期投資(附註15)及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短期投資(附註15)。由於該等工具並無於活躍市場買賣，其公允價值乃使用多種適用的估值技術(包括貼現現金流量及市場法等)釐定。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5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續)

5.2 公允價值估計(續)

(c) 在第三層級內的金融工具(續)

下表概述有關反覆出現第三層級公允價值計量所用重大不可觀察輸入參數的量化資料。

概述	公允價值		重大 不可觀察 輸入參數	輸入參數範圍		不可觀察 輸入參數與 公允價值 的關係
	於6月30日	於12月31日		於6月30日	於12月31日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按公允價值計入 損益之非上市 公司投資	14,117,111	13,420,310	預期波幅	26%-59%	32%-62%	預期波幅越高， 公允價值越低
			缺乏市場流 通性折讓率 (「缺乏市場 流通性折 讓率」)	5%-25%	5%-25%	缺乏市場流通性 折讓率越高， 公允價值越低
			無風險利率	2%-3%	2%-4%	無風險利率 越高，公允 價值越高
按公允價值計入 損益之短期投資	13,122,294	6,648,526	預期回報率	3%-4%	2%-5%	預期回報率 越高，公允 價值越高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5 金融風險管理及金融工具(續)

5.2 公允價值估計(續)

(c) 在第三層級內的金融工具(續)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公允價值層級分類的第一層級、第二層級及第三層級之間並無重大轉移，惟若干金融資產由公允價值層級分類的第三層級轉至第一層級除外，是由於被投資公司進行首次公開發售後轉換為普通股。

由於短期內到期或利率與市場利率相近，故本集團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受限制現金、短期銀行存款、按攤餘成本計量之短期投資、貿易應收款項、應收貸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和並非以公允價值計量的金融負債(包括借款、貿易應付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賬面值與公允價值相若。

6 分部資料

本集團的業務活動具備單獨的財務報表，乃由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經營決策者」)定期審查及評估。主要經營決策者由制定策略決策的首席執行官擔任，負責分配資源和評估營運分部的表現。經過該評估，本集團確定擁有以下營運分部：

- 智能手機
- IoT與生活消費產品
- 互聯網服務
- 其他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6 分部資料(續)

主要經營決策者主要根據各營運分部的分部收入及毛利評估營運分部的表現。於評估分部表現過程中均未計入銷售及推廣開支、行政開支及研發開支，而相關評估結果被主要經營決策者用作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的根據。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的投資公允價值變動、分佔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虧損、其他收入、其他(虧損)/收益淨額、財務收入/(費用)淨額、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及所得稅費用，亦均未分配至個別營運分部。

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的自外部客戶取得的收入作為分部收入計量，即各分部來自客戶的收入。智能手機分部的收入來自智能手機銷售。IoT與生活消費產品分部的收入主要包括銷售(i)本集團的其他自家產品，包括智能電視、筆記本電腦、人工智能音箱及智能路由器；及(ii)本集團生態鏈產品，包括部分IoT及其他智能硬件產品及部分生活消費產品收入。互聯網服務分部的收入來自廣告服務及互聯網增值服務。其他分部收入主要來自本集團產品硬件維修服務及物料銷售。

本集團智能手機分部和IoT與生活消費產品分部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i)原材料及自家產品組件採購成本；(ii)自家產品外包夥伴所收組裝費；(iii)自家產品所用若干技術許可費；(iv)以生產成本及利潤分享形式向採購生態鏈產品的本集團夥伴支付的費用；(v)保修開支；及(vi)存貨減值撥備。本集團互聯網服務分部銷售成本主要包括(i)向遊戲開發商支付的內容費；及(ii)與帶寬、服務器託管及雲服務相關的費用。其他分部的銷售成本主要包括硬件維修費用及物料銷售成本。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的其他資料(連同分部資料)的計量方式與2018年財務報表所應用者一致。概無向主要經營決策者提供任何獨立的分部資產及分部負債資料，乃由於主要經營決策者不會使用此資料分配資源或評估營運分部的表現。

截至2019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概無任何重大分部間銷售。向主要經營決策者報告的自外部客戶取得的收入計量方式與合併損益表所應用者一致。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6 分部資料(續)

截至2019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分部業績如下：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三個月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智能手機 人民幣千元	IoT與生活 消費產品 人民幣千元	互聯網服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入	32,021,039	14,944,694	4,580,174	405,222	51,951,129
銷售成本	(29,431,477)	(13,272,767)	(1,574,761)	(413,405)	(44,692,410)
毛利/(虧損)	2,589,562	1,671,927	3,005,413	(8,183)	7,258,719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三個月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智能手機 人民幣千元	IoT與生活 消費產品 人民幣千元	互聯網服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入	30,501,122	10,378,798	3,958,220	397,333	45,235,473
銷售成本	(28,458,873)	(9,399,472)	(1,472,999)	(252,317)	(39,583,661)
毛利	2,042,249	979,326	2,485,221	145,016	5,651,812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智能手機 人民幣千元	IoT與生活 消費產品 人民幣千元	互聯網服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入	59,029,691	26,987,647	8,837,491	853,123	95,707,952
銷售成本	(55,555,130)	(23,867,078)	(2,962,431)	(849,017)	(83,233,656)
毛利	3,474,561	3,120,569	5,875,060	4,106	12,474,296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6 分部資料(續)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智能手機 人民幣千元	IoT與生活 消費產品 人民幣千元	互聯網服務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分部收入	53,740,612	18,075,364	7,189,570	642,289	79,647,835
銷售成本	(50,352,247)	(16,274,494)	(2,692,412)	(375,443)	(69,694,596)
毛利	3,388,365	1,800,870	4,497,158	266,846	9,953,239

本公司位於開曼群島，而本集團主要在中國大陸經營業務。截至2019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有關總收入的地區資料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
中國大陸	30,100,098	57.9	28,823,107	63.7	57,060,587	59.6	50,765,210	63.7
全球其他地區 (附註(a))	21,851,031	42.1	16,412,366	36.3	38,647,365	40.4	28,882,625	36.3
	51,951,129		45,235,473		95,707,952		79,647,835	

附註：

(a) 中國大陸境外收入主要來自印度、印度尼西亞及西歐。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6 分部資料(續)

截至2019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貢獻本集團超過10%總收入的主要客戶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	2018年 %	2019年 %	2018年 %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客戶A	14.3	13.4	12.7	12.4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來自其他單一外界客戶的所有收入均不足本集團總收入的10%。

7 其他收入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政府補助	173,952	28,814	178,314	117,095
增值稅及其他退稅	15,157	1,067	15,268	13,436
股利收入	116,657	119,975	124,284	119,975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短期投資 的投資收入	84,528	51,955	132,675	95,390
按攤餘成本計量之短期投資 的投資收入	—	5,504	—	19,645
其他	16,059	—	16,059	—
	406,353	207,315	466,600	365,541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8 其他(虧損)/收益淨額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				
金融資產轉移至按權益法入賬之				
投資而重新計量投資	—	—	—	126,614
處置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				
長期投資的淨(虧損)/收益	—	(10,310)	—	20,763
處置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虧損	—	—	(13,547)	—
匯兌(虧損)/收益淨額	(12,504)	74,693	(6,857)	46,556
其他	(58,776)	(17,626)	(72,562)	(49,609)
	(71,280)	46,757	(92,966)	144,324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9 按性質劃分之開支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已售存貨成本	39,612,082	35,821,152	73,827,229	62,984,283
存貨減值撥備(附註18)	1,365,509	192,703	2,471,384	514,468
許可費	1,238,853	1,175,237	2,242,245	1,956,131
僱員福利開支(附註(a))	1,779,163	11,642,896	3,818,519	13,162,180
物業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折舊	219,729	52,622	429,499	95,962
無形資產攤銷	123,140	107,609	247,787	247,727
宣傳及廣告開支	680,965	786,498	977,784	1,124,097
向遊戲開發商及視頻供應商支付的				
內容費	370,158	480,941	742,720	901,865
應收貸款撥備	266,222	163,961	453,228	232,754
諮詢及專業服務費	155,198	171,839	278,447	284,980
雲服務、帶寬及服務器託管費	454,476	398,199	946,029	733,197
辦公室租金	—	126,935	—	232,475
保修開支	728,450	822,647	1,327,432	1,408,892

附註：

(a)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僱員福利開支包括一次性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約人民幣9,929,765,000元，詳情載於附註24。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0 按權益法入賬之投資

	於2019年6月30日	於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按權益法入賬之聯營公司投資		
— 上市實體	5,904,068	6,198,681
— 非上市實體	3,550,804	2,440,557
	9,454,872	8,639,238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初	8,639,238	1,710,819
添置	987,944	5,768,697
處置	[88,395]	[100]
分佔虧損	[157,472]	[112,183]
分佔其他綜合(虧損)/收益	[14,530]	111,153
分佔其他儲備變動	96,842	16,839
來自聯營公司之股利	[8,755]	—
期末	9,454,872	7,495,225

管理層已評估本集團對該等聯營公司的影響程度(於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日的總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9,454,872,000元及人民幣8,639,238,000元)。管理層認為，儘管部分投資的持股比例低於20%，但本集團可透過董事會代表行使重大影響。因此，該等投資分類為聯營公司。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1 所得稅費用

本集團於所有呈列期間的所得稅費用分析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當期所得稅	620,313	553,562	1,271,610	948,210
遞延所得稅	(141,553)	(277,780)	(267,454)	(334,069)
所得稅費用	478,760	275,782	1,004,156	614,141

所得稅費用根據管理層對適用於整個財政年度的所得稅稅率的最佳認知確認。

附註：

(a) 中國大陸企業所得稅(「企業所得稅」)

本集團根據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就呈列期間的應課稅利潤按稅率25%計提中國大陸業務的所得稅撥備。

(b) 開曼群島及英屬維京群島所得稅

本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故豁免繳納開曼群島所得稅。因此，本公司所呈報的經營業績(包括優先股的公允價值增益(附註23)及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附註24))均毋須繳納所得稅。

根據英屬維京群島國際商業公司法成立的本集團實體豁免繳納英屬維京群島所得稅。

(c) 香港所得稅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實體根據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就呈列期間的應課稅利潤按稅率16.5%繳納香港利得稅。

(d) 印度所得稅

印度實體根據現行法例、詮釋及慣例就呈列期間的應課稅利潤按30%至35%的實際稅率計提所得稅撥備。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1 所得稅費用(續)

附註(續)：

(e) 優惠企業所得稅率

北京小米移動軟件有限公司符合「高新技術企業」資格，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享受15%的優惠所得稅率。2018年第三季度，北京小米移動軟件有限公司符合「重點軟件企業」資格，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享受10%的優惠所得稅率。

(f) 研發開支的超額抵扣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務院頒佈並自2008年起生效的相關法律法規，從事研發活動的企業於釐定年度應課稅利潤時，可將所產生研發開支的150%列作可扣減稅項開支(「超額抵扣」)。中華人民共和國國家稅務總局於2018年9月宣佈，從事研發活動的企業自2018年1月1日至2020年12月31日間可將研發開支的175%列作超額抵扣。本集團確定年內本集團實體的應課稅利潤時，已就該等實體可要求的超額抵扣作出最佳估計。

(g) 中國大陸預扣稅(「預扣稅」)

根據新企業所得稅法(「新企業所得稅法」)，自2008年1月1日起，中國大陸公司向於境外註冊成立的直接控股公司分配利潤時，向該外國投資者分配的利潤須按5%或10%(視乎外國投資者註冊成立所在國家而定)的稅率繳納預扣稅。

本集團於可預見未來並無計劃要求中國大陸附屬公司分派其保留盈利，而是打算讓彼等保留相關盈利用於在中國大陸經營及拓展自身業務。因此，於各報告期末，概無產生與未分派盈利的預扣稅有關的遞延所得稅負債。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2 每股盈利／(虧損)

2018年6月17日，根據股東決議案，本公司股本中現有已發行及未發行的每股面值0.000025美元的股份拆分為10股每股面值0.0000025美元的股份(「股份分拆」)。股份分拆後，已追溯調整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就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而言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a) 基本

截至2019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每股基本盈利乃以期間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除以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計算。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淨額	1,951,956	14,651,318	5,077,915	7,646,195
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 (附註)(千股)	23,770,504	10,398,712	23,727,744	10,080,295
每股基本盈利(附註) (以每股人民幣元列示)	0.082	1.409	0.214	0.759

附註：計算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及每股基本盈利時已計及股份分拆的影響。

截至2019年6月30日，本公司已向部分僱員發行24,000,000股普通股。然而，股東於該等股份的權利受限制，且會於若干服務期歸屬。因此，該等股份入賬列為受限制股份單位。由於就計算每股盈利而言該等股份不視作已發行，故本集團計算截至2019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的每股基本盈利時並無計及該等普通股。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2 每股盈利／(虧損)(續)

(b) 攤薄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或虧損時，已就假設轉換所有具潛在攤薄效應之普通股而調整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本公司附屬公司和聯營公司授出的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對本集團每股攤薄盈利或虧損具有反攤薄影響或其攤薄影響不重大。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計算每股攤薄虧損時已考慮(i)購股權及大部分受限制股份單位並非具潛在攤薄效應之普通股，因該等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須待本公司完成合資格公開發售(「首次公開發售」)或董事會批准後方可行使及結算，而該等或有事項並無發生；(ii)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Xiaomi Finance Inc.(「小米金融」)授予雷軍的購股權不會導致攤薄，因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三個月及六個月小米金融處於虧損狀態；(iii)假設本公司已發行優先股已轉換為普通股及已對本公司擁有人應佔淨利潤作出調整以對銷優先股的公允價值增益，計算經攤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時計入該等優先股，原因是可能會導致攤薄。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2 每股盈利／(虧損)(續)

(b) 攤薄(續)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本公司擁有人應佔利潤淨額	1,951,956	14,651,318	5,077,915	7,646,195
減：優先股公允價值增益	—	(22,532,721)	—	(12,461,345)
釐定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所用利潤／(虧損)淨額	1,951,956	(7,881,403)	5,077,915	(4,815,150)
已發行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附註)(千股)	23,770,504	10,398,712	23,727,744	10,080,295
授予僱員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及 購股權調整(附註)(千股)	905,405	22,456	962,640	22,456
優先股調整(附註)(千股)	—	10,504,922	—	10,504,922
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				
所用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附註)(千股)	24,675,909	20,926,090	24,690,384	20,607,673
每股攤薄盈利／(虧損)(附註)				
(以每股人民幣元列示)	0.079	(0.377)	0.206	(0.234)

附註：計算已發行普通股的加權平均數、授予僱員的受限制股份單位及購股權調整、優先股調整、計算每股攤薄盈利／(虧損)所用普通股加權平均數及每股攤薄盈利／(虧損)時已計及股份分拆的影響。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3 物業及設備

	電子設備 人民幣千元	辦公設備 人民幣千元	租賃裝修 人民幣千元	在建工程 (附註)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期初賬面淨值	263,124	18,305	243,553	4,543,071	5,068,053
匯兌差額	438	129	(1,530)	3	(960)
添置	120,961	500	78,927	857,089	1,057,477
處置／轉讓	(7,449)	(10,823)	—	(64,117)	(82,389)
折舊費用	(60,249)	(1,558)	(89,250)	—	(151,057)
期末賬面淨值	316,825	6,553	231,700	5,336,046	5,891,124
於2019年6月30日					
成本	717,399	21,144	631,398	5,336,046	6,705,987
累計折舊	(400,574)	(14,591)	(399,698)	—	(814,863)
賬面淨值	316,825	6,553	231,700	5,336,046	5,891,124
(未經審核)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期初賬面淨值	124,927	2,447	129,737	1,473,761	1,730,872
匯兌差額	(285)	326	(113)	—	(72)
添置	117,352	13,539	128,044	547,650	806,585
處置／轉讓	(284)	(1)	—	(46,983)	(47,268)
折舊費用	(34,314)	(1,426)	(60,222)	—	(95,962)
期末賬面淨值	207,396	14,885	197,446	1,974,428	2,394,155
於2018年6月30日					
成本	534,941	28,001	454,753	1,974,428	2,992,123
累計折舊	(327,545)	(13,116)	(257,307)	—	(597,968)
賬面淨值	207,396	14,885	197,446	1,974,428	2,394,155

附註：截至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6月30日的在建工程主要包括中國大陸在建的新辦公樓。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4 無形資產

	商譽 人民幣千元	許可證 人民幣千元	商標、專利 及域名 人民幣千元	其他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期初賬面淨值	282,090	1,012,413	667,919	98,770	2,061,192
匯兌差額	—	20	175	416	611
添置	—	17,458	6,092	9,122	32,672
處置	(33,923)	—	(9,506)	(233)	(43,662)
攤銷費用	—	(165,899)	(59,275)	(22,613)	(247,787)
期末賬面淨值	248,167	863,992	605,405	85,462	1,803,026
於2019年6月30日					
成本	248,167	1,425,678	1,076,736	233,880	2,984,461
累計攤銷	—	(561,686)	(471,331)	(148,418)	(1,181,435)
賬面淨值	248,167	863,992	605,405	85,462	1,803,026
(未經審核)					
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期初賬面淨值	248,167	1,279,951	723,205	23,029	2,274,352
匯兌差額	—	—	(17,992)	(1,509)	(19,501)
添置	33,923	1,096	82,027	59,459	176,505
處置	—	(7,190)	—	—	(7,190)
攤銷費用	—	(166,410)	(66,251)	(15,066)	(247,727)
期末賬面淨值	282,090	1,107,447	720,989	65,913	2,176,439
於2018年6月30日					
成本	282,090	1,337,591	1,068,187	167,020	2,854,888
累計攤銷	—	(230,144)	(347,198)	(101,107)	(678,449)
賬面淨值	282,090	1,107,447	720,989	65,913	2,176,439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5 投資

	於2019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流動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短期投資(附註(a))	13,122,294	6,648,526
非流動資產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長期投資		
— 權益投資	8,129,334	7,629,929
— 優先股投資(附註(b))	11,066,210	11,006,279
	19,195,544	18,636,208

附註：

(a) 指以人民幣計值但收益浮動的理財產品。

(b)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優先股投資總額為人民幣1,240,753,000元。相關投資對象主要銷售貨品及提供互聯網服務。

所有該等投資均為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及附有優先權的普通股。本集團有權要求投資對象在發生不受發行人控制的贖回事件時，以預先釐定的保證固定金額贖回本集團持有的全部股份。因此，該等投資入賬作債務工具，以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金融資產方式計量。

於2019年4月17日及2019年6月28日，本集團分別完成將所持九號機器人有限公司及上海商米科技集團股份有限公司的優先股轉換為普通股，其後將投資重新分類為按權益法入賬(附註10)。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5 投資(續)

於損益確認的款項

	截至6月30日止三個月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2018年	2019年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權益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994,675)	98,853	1,530,746	185,904
優先股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292,026	407,209	378,022	2,071,372
按公允價值計入損益之				
短期投資公允價值變動	31,996	20,848	53,294	32,502
	(670,653)	526,910	1,962,062	2,289,778

16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一般給予客戶不超過180天的信用期。貿易應收款項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9年6月30日	於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審核)
貿易應收款項		
三個月內	6,356,745	5,094,390
三至六個月	675,754	392,868
六個月至一年	287,213	116,279
一至兩年	60,980	16,630
兩年以上	50,874	46,873
	7,431,566	5,667,040
減：減值撥備	(94,375)	(68,597)
	7,337,191	5,598,443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6 貿易應收款項(續)

本集團大部分貿易應收款項以人民幣及印度盧比計值。

於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結餘主要為應收中國大陸及印度若干渠道分銷商及客戶的款項，彼等通常於180天內結清所欠款項。

本集團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規定應用簡易方法為預期信貸虧損計提撥備，該準則允許就所有貿易應收款項採用整個存續期的預期虧損撥備。為計算預期信貸虧損，貿易應收款項已根據共享信用風險特徵及逾期日數分類。預期信貸虧損亦包含前瞻性資料。於2019年6月30日，基於預期信貸虧損模式確認少量減值撥備。

17 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於2019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就供應原材料應收外包夥伴款項及為第三方支付款項	9,109,755	10,043,378
可收回增值稅及其他稅項	6,227,978	7,811,161
向供應商預付款	800,179	467,418
向供應商支付按金	1,006,241	569,598
應收市場發展基金款項	485,327	822,809
預付貸款融資手續費及其他預付開支	266,593	228,197
應收進出口代理款項	27,773	52,263
應收僱員員工基金相關款項(附註24)	107,850	110,950
應收利息	197,066	231,819
應收處置投資款項	23,154	35,226
向關聯方貸款	27,287	7,979
其他	499,347	534,148
	18,778,550	20,914,946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18 存貨

	於2019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原材料	6,780,479	7,343,118
製成品	15,811,853	19,112,105
在製品	2,247,793	2,068,834
備品備件	1,478,676	1,156,825
其他	1,806,344	1,651,854
	28,125,145	31,332,736
減：減值撥備(附註(a))	(1,450,136)	(1,852,051)
	26,675,009	29,480,685

附註：

(a) 減值撥備按存貨賬面值超出可實現淨值的金額確認，並於合併損益表的「銷售成本」中列賬。截至2019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存貨減值費用撥備分別為人民幣2,471,384,000元及人民幣514,468,000元。

19 其他非流動資產

	於2019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使用權資產(附註30)	4,326,596	—
長期銀行存款	201,106	992
投資物業	74,080	—
其他	97,582	94,493
	4,699,364	95,485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0 股本及儲備

(a) 股本

法定：

於2019年1月1日及2019年6月30日，法定普通股總數為270,000,000,000股，面值為每股0.0000025美元。

已發行：

	普通股數目 千股	普通股面值 千美元	普通股	
			等額面值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23,626,423	58	377	43,851,282
行使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附註24)	432,243	1	7	816,238
購回及註銷股份	(19,972)	—	—	(171,002)
自股份計劃信託撥出普通股(i)	—	—	—	43,414
於2019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24,038,694	59	384	44,539,932

附註：

(i)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就本公司若干承授人行使購股權計劃的購股權而向信託發行普通股，該信託乃代表承授人持有股份而設立(統稱「股份計劃信託」)。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0 股本及儲備(續)

(b) 庫存股份

	股份數目 千股	金額 人民幣千元
於2019年1月1日	—	—
購回股份	117,900	982,910
註銷股份	(19,972)	(171,002)
於2019年6月30日(未經審核)	97,928	811,908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購回本身普通股如下：

年/月	股份數目 千股	所付 每股最高價 港元	所付 每股最低價 港元	所付總價 港元
2019年1月	19,972	10.20	9.74	199,931,233
2019年6月	97,928	10.04	8.96	925,210,318
	117,900			1,125,141,551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1 借款

	於2019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計入非流動負債		
資產支持證券(附註(a))	916,138	2,752,815
透過信託籌集資金(附註(b))	870,000	—
有抵押借款(附註(c))	1,906,303	1,260,941
無抵押借款(附註(d))	3,407,482	3,842,387
	7,099,923	7,856,143
計入流動負債		
資產支持證券(附註(a))	3,045,000	586,282
透過信託籌集資金(附註(b))	—	648,390
無抵押借款(附註(d))	3,634,136	1,840,522
	6,679,136	3,075,194

附註：

- (a) 本集團已實現若干應收貸款證券化並已完成數輪資產支持證券(「資產支持證券」)的發行。截至2019年6月30日，資產支持證券總額為人民幣3,961,138,000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3,339,097,000元)，按每年5.1%至7.7%計息。
- (b) 本集團已實現若干應收貸款證券化並透過第三方信託進行數輪集資。截至2019年6月30日，透過信託所籌集資金為人民幣870,000,000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648,390,000元)，按每年7.3%至8.0%計息。本集團承諾無條件購回上述證券化應收貸款。該等借款將於2020年及2021年到期。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已付清透過信託所籌短期資金人民幣648,390,000元。
- (c) 於2019年6月30日，人民幣1,906,303,000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1,260,941,000元)的長期借款由約人民幣4,082,853,000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4,082,853,000元)的在建工程及土地使用權擔保。該等借款年利率為4.66%至4.9%。該等借款中，有人民幣199,507,000元本集團須於2032年償還，其餘在2027年償還。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1 借款(續)

附註(續)：

- (d) 截至2019年6月30日，本集團有500,00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437,350,000元)與於2017年7月26日訂立的三年期銀行貸款融資協議有關的無抵押借款，可用承諾額為1,000,00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6,874,700,000元)，包括500,00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437,350,000元)定期貸款及500,000,000美元(相當於約人民幣3,437,350,000元)循環貸款，本集團須於2020年7月25日償還該等貸款。

本集團有無抵押借款人民幣473,770,000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305,517,000元)，年利率為4.35%，有無抵押借款人民幣650,855,000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509,891,000元)，年利率為4.2%，有無抵押借款人民幣140,000,000元(2018年12月31日：人民幣450,000,000元)，年利率為6.960%，有無抵押借款人民幣1,290,700,000元(2018年12月31日：零)，年利率為4.263%，有無抵押借款人民幣178,811,000元(2018年12月31日：零)，年利率為4.35%。本集團須於2019年償還所有該等借款。

本集團有短期借款人民幣900,000,000元(2018年12月31日：零)，年利率約為6%，由集團內公司擔保，本集團須於2019年及2020年償還。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付息負債年利率介乎4.2%至8.0%。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2 遞延所得稅

截至2019年6月30日，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的抵銷金額為人民幣59,582,000元(2018年6月30日：人民幣93,732,000元)。

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總變動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初	1,405,995	721,389
計入合併損益表	214,224	319,271
期末	1,620,219	1,040,660

遞延所得稅負債的總變動如下：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期初	(871,395)	(1,148,464)
計入合併損益表	53,230	14,798
收購附屬公司	—	(3,550)
期末	(818,165)	(1,137,216)

本集團僅於未來可能有應課稅金額用以抵銷稅項虧損時方確認累計稅項虧損的遞延所得稅資產。管理層會繼續評估未來報告期遞延所得稅資產的確認。於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就可結轉以抵銷未來應課稅收入的可扣稅暫時差額及累計虧損人民幣1,555,798,000元及人民幣2,293,425,000元分別確認遞延所得稅資產人民幣338,022,000元及人民幣520,995,000元。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3 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

自註冊成立日期以來，本公司已通過發行優先股完成數輪融資。於2018年7月9日，本公司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主板上市，以每股17.00港元的價格發售2,179,585,000股B類普通股(不包括任何因行使超額配股權而發行的B類普通股)。於2018年7月9日完成首次公開發售後，所有優先股均轉換為B類普通股。每股優先股於轉換日期的公允價值等於全球發售的發售價。截至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的優先股變動如下：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8年1月1日	161,451,203
公允價值變動	(12,461,345)
匯兌差額	1,574,036
於2018年6月30日	150,563,894

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計入合併損益表「可轉換可贖回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管理層認為，因該負債信用風險變動導致的優先股公允價值變動不大。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4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2011年5月5日，本公司董事會批准設立「小米集團2011年僱員購股權計劃」(「2011年計劃」)，旨在吸引、激勵、留任及獎勵部分僱員及董事。2011年計劃自董事會批准日期起10年內有效及生效。根據2011年計劃可發行的最高股份數目為35,905,172股B類普通股(2014年3月14日每股股份分拆為4股及2018年6月17日每股股份再拆細為10股後，調整為1,436,206,880股)。2011年計劃允許授出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

其後於2012年8月，2011年計劃全面替換為「2012年僱員股份獎勵計劃」(「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購股權計劃」)，目的與2011年計劃相同。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購股權計劃自董事會批准日期起10年內有效及生效。本公司可透過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購股權計劃初始授出涉及不超過45,905,172股B類普通股(2014年3月14日每股股份分拆為4股及2018年6月17日每股股份再拆細為10股後，調整為1,836,206,880股)的股權激勵。於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日，已獲批的預留B類普通股總數為2,512,694,900股。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購股權計劃允許授出購股權及受限制股份單位。

2018年6月17日，本公司董事會採納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主要條款。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旨在為選定參與者提供獲得本公司所有權的機會，並鼓勵選定參與者努力為本公司及其股東的整體利益提高本公司及其股份的價值。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可授出的B類普通股總數為2,237,613,083股B類普通股。截至2019年6月30日，尚未根據首次公開發售後購股權計劃授出或同意授出任何購股權。

2018年6月17日，本公司董事會採納股份獎勵計劃主要條款。股份獎勵計劃旨在(1)透過B類普通股擁有權、股利及有關股份之其他已付分派及／或B類普通股增值，令合資格人士的利益與本集團利益一致，及(2)鼓勵及挽留合資格人士協力作出貢獻，促進本集團的長遠增長及利潤。於未取得股東批准之情況下，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出之所有B類普通股數目合共不得超過1,118,806,541股股份。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4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購股權計劃

授予僱員的購股權

授予僱員的購股權數目及相關加權平均行使價變動如下：

	購股權數目	每份購股權 平均行使價 (美元)
於2019年1月1日尚未行使	1,433,597,913	0.10
期內授出	—	—
期內沒收	(33,925,720)	0.30
轉撥至股份計劃信託	(13,160,410)	0.10
期內行使	(223,352,658)	0.06
於2019年6月30日尚未行使(未經審核)	1,163,159,125	0.10
於2019年6月30日可行使(未經審核)	524,168,465	0.12
於2018年1月1日尚未行使(附註(a))	189,755,311	1.05
期內授出(附註(a))	42,500,561	1.98
期內沒收(附註(a))	(1,888,180)	3.33
股份分拆的影響(附註(b))	2,073,309,228	
於2018年6月30日尚未行使(未經審核)	2,303,676,920	0.12
於2018年6月30日可行使(未經審核)	1,388,226,909	0.05

附註：

(a) 所呈列股份數目未扣除股份分拆的影響。

(b) 指因股份分拆而對股份數目作出調整的影響。

截至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日，尚未行使購股權的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分別為5.73年及6.60年。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4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購股權計劃(續)

授予僱員的購股權(續)

購股權的公允價值

於2018年7月9日首次公開發售完成前，本集團使用貼現現金流量法釐定本公司相關股權公允價值及採納權益分配模式釐定相關普通股的公允價值。貼現率及未來表現預測等主要假設根據本集團最佳估計釐定。

基於相關普通股的公允價值，本集團使用二項式期權定價模型釐定購股權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主要假設如下：

	截至 2018年6月30日 止六個月 (未經審核)
每股公允價值(附註(a))	22.99至24.48美元
行使價(附註(a))	1.02至3.44美元
無風險利率	3.12%–3.68%
股利率	—
預期波幅	41.57%–43.21%
預計年期	10年

附註：

(a) 所呈列每股公允價值及行使價未扣除股份分拆的影響。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4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購股權計劃(續)

授予僱員的受限制股份單位

授予本公司僱員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及各自於授出日期的加權平均公允價值變動如下：

	受限制股份 單位數目	每個受限制股份 單位於授出 日期的加權 平均公允價值 (美元)
於2019年1月1日尚未行使	207,161,980	0.23
期內行使	(207,161,980)	0.23
於2019年6月30日尚未行使(未經審核)	—	—
於2019年6月30日已歸屬(未經審核)	—	—
於2018年1月1日尚未行使(附註(a))	24,492,747	2.94
期內沒收(附註(a))	(3,776,549)	6.36
股份分拆的影響(附註(b))	186,445,782	
於2018年6月30日尚未行使(未經審核)	207,161,980	0.23
於2018年6月30日已歸屬(未經審核)	235,327,470	0.28

附註：

(a) 所呈列股份數目未扣除股份分拆的影響。

(b) 指因股份分拆而對股份數目作出調整的影響。

於2018年7月9日首次公開發售完成前，本集團使用貼現現金流量法釐定本公司相關股權公允價值及採納權益分配模式釐定相關普通股的公允價值。貼現率及未來表現預測等主要假設根據本集團最佳估計釐定。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4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購股權計劃(續)

授予僱員的受限制股份單位(續)

各受限制股份單位於授出日期的公允價值參考本公司發行予股東的普通股公允價值釐定。

截至2019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就授予本集團僱員的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購股權計劃於合併損益表確認的總開支分別為人民幣955,383,000元及人民幣1,042,443,000元。

授予雷軍的購股權

2018年4月2日，本公司按面值向以雷軍及其家屬為受益人信託持有其權益的實體Smart Mobile Holdings Limited發行63,959,619股B類普通股(或股份分拆後639,596,190股B類普通股)，作為雷軍對本公司所作貢獻的回報。因此，本集團於2018年4月2日確認人民幣9,827,157,000元為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2018年6月17日，根據小米金融採納的第一項購股權計劃，雷軍獲授小米金融42,070,000份購股權。該等購股權即時歸屬，雷軍可於2018年6月17日起後續20年內按每份購股權人民幣3.8325元的行使價行使該等購股權。因此，本集團於2018年6月17日確認人民幣102,608,000元為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開支。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4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股份獎勵計劃

授予僱員的受限制股份單位

授予本公司僱員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數目及各自於授出日期的加權平均公允價值變動如下(全部為於股份分拆後):

	受限制股份 單位數目	每個受限制股份 單位於授出 日期的加權 平均公允價值 (美元)
於2019年1月1日尚未行使	—	—
期內授出	22,466,301	1.45
期內沒收	(696,256)	1.45
期內行使	(1,728,000)	1.45
於2019年6月30日尚未行使(未經審核)	20,042,045	1.45
於2019年6月30日可行使(未經審核)	—	—

截至2019年6月30日，尚未行使受限制股份單位的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為9.88年。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就根據股份獎勵計劃授予本集團僱員的受限制股份單位於合併損益表確認的總開支為人民幣18,167,000元。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4 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續)

員工基金

於2014年8月31日，本公司董事會批准設立小米發展基金(「員工基金」)，旨在投資本集團業務生態鏈內的公司。本公司邀請部分僱員參與，條件是倘僱員決定於成立日期起五年內(「鎖定期」)自本集團離職，則僅能收取初始投資本息。鎖定期結束後，相關持有人將成為員工基金權益持有人。其後倘僱員決定於鎖定期後離職，可要求本公司按公允價值購回股份或繼續持有股份。因此，本集團授予僱員複合金融工具並入賬為以權益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和以現金結算以股份為基礎的付款。

截至2019年及2018年6月30日止六個月，就授予本集團僱員的員工基金於合併損益表確認的總開支分別為人民幣44,747,000元及人民幣43,351,000元。

25 其他非流動負債

	於2019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對基金投資者的負債(附註(a))	2,877,204	2,823,504
租賃負債(附註30)	596,794	—
其他	115,737	21,355
	3,589,735	2,844,859

附註：

- (a) 指湖北小米長江產業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湖北基金」)的第三方投資者籌集的資金。由於本集團因參與湖北基金而承擔可變回報的風險並享有可變回報的權利，並有能力透過其對湖北基金的權力影響此等回報，故本集團控制湖北基金。湖北基金當期的經營有限。對於自有限合夥人籌集的金額，本集團有合約責任結清與有限合夥人的負債，故於合併財務報表中分類為按攤餘成本計量之金融負債。該金融負債賬面值與公允價值相若。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6 貿易應付款項

貿易應付款項主要包括存貨應付款項及許可費。於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日，貿易應付款項的賬面值主要以人民幣、美元及印度盧比計值。

貿易應付款項及基於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2019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三個月內	47,540,343	44,312,748
三至六個月	909,101	1,656,699
六個月至一年	196,293	266,623
一至兩年	116,442	50,350
兩年以上	37,076	851
	48,799,255	46,287,271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於2019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為第三方收取款項	1,554,677	1,628,230
應付工資及福利	670,313	795,593
應付按金	1,052,602	953,132
員工基金(附註24)	592,511	553,108
應計開支	734,400	499,295
應付建設成本	555,835	619,935
投資應付款項	2,733	222,382
其他應付稅項	579,020	192,182
租賃負債(附註30)	370,317	—
其他	893,863	848,913
	7,006,271	6,312,770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8 或有事項

於2019年6月30日及2018年12月31日，本集團並無任何重大或有負債。

29 承擔

(a) 資本承擔

年末／期末已訂約但尚未產生的資本開支如下：

	於2019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物業及設備	3,423,576	1,825,343
無形資產	34,184	57,778
長期投資	139,116	137,176
土地使用權	200,000	—
	3,796,876	2,020,297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29 承擔(續)

(b) 經營租賃承擔

本集團根據不可撤銷租賃協議租賃辦公室及服務器。本集團不可撤銷經營租賃的未來最低租金總額如下：

	於2019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不超過一年	233,514	560,926
超過一年但不超過五年	—	385,038
超過五年	—	83,276
	233,514	1,029,240

自2019年1月1日起，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6號，本集團已就該等租賃確認使用權資產，惟若干短期租賃除外，詳情請參閱附註30。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30 租賃

	於2019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9年1月1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i>(i) 合併資產負債表顯示下列與租賃相關的款項：</i>		
使用權資產(附註(a))		
土地使用權	3,350,084	3,389,731
物業	964,193	859,454
其他資產	12,319	32,754
	4,326,596	4,281,939
租賃負債(附註(b))		
流動	(370,317)	(285,402)
非流動	(596,794)	(573,431)
	(967,111)	(858,833)

附註：

(a) 計入合併資產負債表「其他非流動資產」項目。

(b) 流動租賃負債及非流動租賃負債分別計入合併資產負債表「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及「其他非流動負債」項目。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30 租賃(續)

	截至6月30日止 三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6月30日止 六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i>(ii)</i> 合併損益表顯示下列與租賃相關的款項：		
使用權資產折舊費用	141,647	278,442
利息開支(計入財務收入/(費用)淨額)	11,438	20,737
與短期租賃(不計入租賃負債)相關的開支 (計入銷售成本及開支)	108,515	245,074
	261,600	544,253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31 關聯方交易

若一方有能力直接或間接控制另一方，或在作出財務及經營決策方面對另一方發揮重大影響，即視為有關聯。倘所涉各方受共同控制，則亦視為相互關聯。本集團主要管理人員及彼等近親家庭成員亦視為關聯方。

下列為本集團與其關聯方於呈列期間曾進行的重大交易。本公司董事認為，關聯方交易乃於日常業務過程中按本集團與各關聯方磋商的條款進行。

(a) 與關聯方的重大交易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i) 銷售商品及服務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510,015	410,932
雷軍的聯營公司	2,894	13,775
	512,909	424,707
(ii) 購買商品及服務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11,559,119	8,203,327
雷軍的聯營公司	321	670
	11,559,440	8,203,997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31 關聯方交易(續)

(b) 與關聯方的年末／期末結餘

	於2019年6月30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2018年12月31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i) 應收關聯方貿易款項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454,181	361,792
雷軍的聯營公司	1,837	2,816
	456,018	364,608
(ii) 應付關聯方貿易款項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4,996,255	4,004,778
雷軍的聯營公司	2,614	1,916
	4,998,869	4,006,694
(iii) 其他應收關聯方款項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258,709	243,126
(iv) 其他應付關聯方款項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567,885	770,032
由董事控制	77,331	76,966
雷軍的聯營公司	7,513	7,652
	652,729	854,650
(v) 預付款項		
本集團的聯營公司	126,979	88,289

以上與關聯方的結餘均無抵押，且須於一年內償還。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31 關聯方交易(續)

(c) 向關聯方貸款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向聯營公司貸款：		
期初	7,979	62,143
貸款	18,758	50,000
已償還貸款	—	(53,874)
利息費用	550	1,448
已收利息	—	(1,195)
期末	27,287	58,522

(d) 自關聯方貸款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自聯營公司貸款：		
期初	—	51,336
已償還貸款	—	(50,958)
利息費用	—	146
已付利息	—	(855)
匯兌差額	—	331
期末	—	—

中期財務資料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以人民幣列示)

31 關聯方交易(續)

(e) 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截至6月30日止六個月	
	2019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2018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薪金	5,817	6,012
酌情花紅	2,070	—
以股份為基礎的薪酬	222,469	10,319,403
僱主的退休計劃供款	559	390
	230,915	10,325,805

32 報告期後事項

於2019年7月2日及2019年7月3日，本公司購回2,490,000股及5,120,000股本公司B類普通股，佔本公司於各交易日已發行總股本約0.010%及0.021%。總代價分別約為24,902,000港元及49,939,000港元。

釋義

「聯屬人士」	指	就任何特定人士而言，指該特定人士直接或間接控制或受其控制或與其直接或間接受共同控制的任何其他人士
「細則」或「組織章程細則」	指	本公司於2018年6月17日採納的將自上市起有效的組織章程細則（不時修訂）
「北京小米數碼科技」	指	北京小米數碼科技有限公司，於2010年12月21日根據中國大陸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北京多看」	指	北京多看科技有限公司，於2014年7月1日根據中國大陸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合併聯屬實體
「北京小米電子軟件」	指	北京小米電子軟件技術有限公司，於2014年7月根據中國大陸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合併聯屬實體
「北京瓦力文化」	指	北京瓦力文化傳播有限公司，於2014年5月8日根據中國大陸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合併聯屬實體
「北京瓦力網絡」	指	北京瓦力網絡科技有限公司，於2009年6月1日根據中國大陸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合併聯屬實體
「北京文米」	指	北京文米文化有限公司，於2016年12月28日根據中國大陸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全資附屬公司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英屬維京群島」	指	英屬維京群島
「企業管治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14所載企業管治守則及企業管治報告
「A類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內每股面值0.0000025美元的A類普通股，附有本公司不同投票權，使A類股份持有人可就本公司股東大會提呈的任何決議案享有每股十票的投票權，惟就有關保留事項的決議案享有每股一票的投票權
「B類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內每股面值0.0000025美元的B類普通股，使B類股份持有人可就本公司股東大會提呈的任何決議案享有每股一票的投票權
「聯合創始人」	指	洪鋒、黎萬強、林斌、劉德、王川、黃江吉及周光平
「本公司」	指	小米集團(前稱精銳有限公司)，於2010年1月5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公司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622章公司條例(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合併聯屬實體」	指	我們透過合約安排控制的實體，即境內控股公司及其各自的附屬公司(各為「合併聯屬實體」)

釋義

「控股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除文義另有指明外，指雷軍及雷軍透過其擁有本公司權益的直接與間接持有公司(即Smart Mobile Holdings Limited及Smart Player Limited)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不時的附屬公司及中國經營實體(其財務業績已根據合約安排合併及作為本公司之附屬公司列賬)
「香港」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港元」	指	香港法定貨幣港元
「上市」	指	B類股份在聯交所主板上市
「上市規則」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上市日期」	指	2018年7月9日，股份在聯交所上市的日期
「主板」	指	聯交所運作的證券交易所(不包括期貨市場)，獨立於聯交所GEM並與其並行運作
「組織章程大綱」	指	本公司於2018年6月17日採納的組織章程大綱(不時修訂)

「標準守則」	指	上市規則附錄10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標準守則
「境內控股公司」	指	(i)北京瓦力文化；(ii)美卓軟件設計；(iii)小米科技；(iv)北京多看；(v)北京瓦力網絡；(vi)小米影業；(vii)北京小米電子軟件及(viii)有品信息科技
「Pinecone International」	指	Pinecone International Limited，於2014年11月7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為我們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Pinecone購股權計劃一」	指	Pinecone International於2015年7月30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不時修訂)
「Pinecone購股權計劃二」	指	Pinecone International於2018年6月17日採納的購股權計劃(不時修訂)
「首次公開發售前 僱員購股權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11年5月5日採納並於2012年8月24日更替及不時修訂的首次公開發售前僱員股份獎勵計劃
「中國法律顧問」	指	君合律師事務所
「招股章程」	指	本公司於2018年6月25日刊發的招股章程
「人民幣」	指	中國法定貨幣人民幣
「登記股東」	指	境內控股公司的登記股東
「報告期」	指	截至2019年6月30日止六個月

釋義

「保留事項」	指	根據組織章程細則每股股份可就此於本公司股東大會投一票的決議案，即：(i)修訂大綱或細則，包括修改任何類別股份所附的權利；(ii)委任、選舉或罷免任何獨立非執行董事；(iii)委任或撤換本公司核數師；及(iv)本公司主動清盤或解散
「美卓軟件設計」	指	美卓軟件設計(北京)有限公司，於2012年4月24日根據中國大陸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合併聯屬實體
「人民幣」	指	中國大陸法定貨幣人民幣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經不時修訂、補充或以其他方式修改
「股份」	指	本公司股本內A類股份及／或B類股份(視乎文義而定)
「股份獎勵計劃」	指	本公司於2018年6月17日採納的股份獎勵計劃
「股東」	指	股份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附屬公司」	指	具有公司條例第15條賦予該詞的涵義
「主要股東」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天津小米商業保理」	指	小米商業保理(天津)有限責任公司，於2018年3月21日根據中國大陸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美國」	指	美利堅合眾國，其國土、屬地及受其司法管轄的所有地區
「美元」	指	美國法定貨幣美元
「不同投票權」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外商獨資企業」	指	北京拜恩、小米移動軟件、北京文米、北京小米數碼科技、天津小米商業保理、北京瓦力、小米通訊及小米有品科技
「不同投票權受益人」	指	具有上市規則賦予該詞的涵義
「小米通訊」	指	小米通訊技術有限公司，於2010年8月25日根據中國大陸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小米金融」	指	Xiaomi Finance Inc.，於2018年2月15日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為我們的直接全資附屬公司
「小米科技」	指	小米科技有限責任公司，於2010年3月3日根據中國大陸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合併聯屬實體
「小米影業」	指	小米影業有限責任公司，於2016年6月7日根據中國大陸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合併聯屬實體

釋義

「小米有品科技」	指	小米有品科技有限公司，於2018年5月8日根據中國大陸法律成立的有限公司，為我們的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小米金融購股權計劃一」	指	小米金融於2018年6月17日採納的首項購股權計劃(不時修訂)
「小米金融購股權計劃二」	指	小米金融於2018年6月17日採納的第二項購股權計劃(不時修訂)
「%」	指	百分比

